内地来港招商引资参考手册

中央政府驻港联络办 经济部

二〇一三年三月

前 言

香港是内地最重要的招商引资平台。截至 2012 年，内地累计实际利用港资 5922.7 亿美元，占全国累计利用外资总额的 46.3%。近年来，随着内地与香港经贸合作进一步深化，内地各省市来港招商活动日益频繁，每年均有超过 100 场各种形式的招商推介活动在香港举行。内地各省市来港招商，在宣传推介内地投资环境、吸收外商投资、推动两地经贸交流合作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

为帮助内地各省市进一步做好招商引资工作，提高推介活动效果，我部编写了《内地来港招商引资参考手册》（简称《手册》）。《手册》主要介绍了香港经济及产业发展、内地与香港经贸交流合作情况，以及在港开展招商引资工作的平台资源。《手册》还在认真总结近年来各省市来港招商引资工作经验的基础上，提出做好招商引资工作的有关注意事项，以及开拓对港合作新平台的思路，包括学习借鉴香港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经验、推动两地企业“走出去”、支持内地企业来港上市以及扩大两地服务业合作等，供大家参考。

由于所掌握的资讯及能力有限，如有错误和遗漏，敬请读者批评指正。

目 录
Contents

壹／香港简介 4
（一）基本情况 4
（二）经济简况 5
（三）主要行业 6

貳／两地经济交流情况 8
（一）国家支持政策 8
（二）两地合作成果 9
（三）内地来港招商推介 12

参／香港主要招商资源 18
（一）香港贸发局 18
（二）香港本地商会 19
（三）各国驻港商会 25
（四）跨国公司 30
（五）驻港外国代表机构 36
（六）特区政府有关机构 38

肆／来港招商引资工作注意事项 43
（一）重视项目前期对接 43
（二）招商推介活动筹备 43
（三）办好招商推介活动 46
（四）抓好项目跟踪落实 48
（五）注意法律有关问题 49

伍／拓展两地合作平台新功能 50
（一）学习借鉴香港社会管理经验 50
（二）推动两地企业联合“走出去” 56
（三）支持内地企业来港上市 57
（四）在 CEPA 框架下加大与香港服务业合作 58

后 记 64

壹 / 香港简介

（一）基本情况

香港位于珠江口以东，北与深圳市相邻，由香港岛、九龙半岛、新界以及260多个离岛组成。位于香港岛和九龙半岛之间是著名的维多利亚港。香港总面积1104平方公里，已开发土地少于25%，郊野公园及自然保护区约占总面积的 40%。2012年底，香港人口约 717.39 万人，其中华裔人口占94%，非华裔人口占6%，是世界上人口密度最高的地区之一。香港法定语言是中文和英文。

香港自古以来就是中国的领土，1840年鸦片战争以后被英国占领。1997年7月1日中国政府恢复对香港行使主权，设立香港特别行政区。按照“一个中国，两种制度”方针，香港特别行政区不实行社会主义制度和政策，保持原有的资本主义制度和生活方式，50年不变。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授权香港特别行政区依照《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的规定实行高度自治，享有行政管理权、立法权、独立的司法权和终审权。

香港回归祖国以来，“一国两制”、“港人治港”、高度自治的方针得到全面贯彻落实，经济平稳发展，社会保障明显改善。香港同祖国内地的交流全方位扩展，经贸关系更加紧密，各领域合作不断深化，为国家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作出了独特贡献，并从祖国内地获得越来越多的发展机遇和源源不断的发展动力。

（二）经济简况

香港是国际金融、贸易、航运中心，经济比较发达。2012年香港本地生产总值为20401亿港元，人均本地生产总值为28.5万港元。截至2012年底，香港的外汇储备为3173亿美元，居世界第9位。预计特区政府2012/13年度财政收入为4455亿港元，开支为3806亿港元，盈余为649亿港元，财政储备为7340亿港元。2012年第四季度就业人数368.96万人，失业率3.4%，处于历史较低水平；综合消费物价指数全年上升3.7%。

香港是世界上经济最开放的地区之一，商品、资金进出自由。香港已连续多年被国际机构评为全球经济最自由的地区之一。香港的经济结构以服务业为主，服务业占本地生产总值的比重近年一直保持在92%左右。在服务业中，以金融业、房地产业和贸易比重最大，大约占本地生产总值的65%左右。香港实行低税制，个人薪俸税超过免税额后按不同比例计算，最高不超过17%。企业利得税的税率为16.5%。

国际金融中心 香港是世界主要银行中心之一。截至2012年底，香港有认可机构200家，其中持牌银行155家。世界前100家大银行（包括香港本地银行）中有80多家在港营业。2012年底，香港银行总资产为14.86万亿港元。香港股市是世界上较有影响的股票市场。2012年底，在香港交易所挂牌的上市公司达1547家，股票总市值达21.9万亿港元。香港是世界上第6大外汇市场，每天24小时与世界各地进行外汇买卖，2010年日均成交量近2376亿美元。香港现有3家银行发行港元钞票，分别是中国银行（香港）、汇丰银行和渣打银行，中国银行（香港）从1994年5月1日开始成为香港的发钞银行。香港从1983年10月17日起，实行港元与美元挂钩的联系汇率制度，港元汇率在1美元兑换7.75 ~ 7.85港元之间浮动。

国际贸易中心 目前香港是世界第10大贸易体。2012年香港进出口贸易总额为73465亿港元，比2011年增长3.45%。其中，整体出口34343亿港元，进口39122亿港元。

国际航运中心 香港是世界最大的集装箱运输港口之一，2012年共处理2313万个标准箱，集装箱处理量居世界第3位；截至2012年8月底，注册船舶总吨位超过7800万吨。香港机场是世界最繁忙的航空港之一，2012年处理的货物总量为400万吨，航空客运量为5650万人次。

（三）主要行业

金融服务、贸易及物流、旅游、专业及工商业支援服务是香港经济的四个主要行业。这四个行业带动其它行业的发展，创造就业，是香港经济动力所在。

金融服务业的涵盖范围广泛，包括银行、保险、证券经纪、资产管理及其它金融服务。香港银行从事多方面的零售及批发银行业务，例如接受存款、贸易融资、公司财务、财资活动及证券经纪业务。香港还是投资股票、单位信托和互惠基金的区域中心。2011年，香港金融服务业增加值3068亿港元，占本地生产总值的16.1%，就业人数22.63万人，占总就业人数的6.3%。

贸易及物流业包括贸易和物流。贸易公司主要从事传统的进出口贸易和离岸贸易；物流则包括货运、货运代理、仓库、邮政及速递服务。大部分贸易公司都会参与筹划和监察物流活动，与物流活动联系紧密。2011年，香港贸易及物流业增加值4854亿港元，占本地生产总值的25.5%，就业人数77.44万人，占总就业人数的21.6%。

旅游业包括入境旅游和外访旅游两部分，其中入境旅游横跨零售业、餐饮服务、运输、住宿服务及个人服务业等行业；外访旅游则包括过境客运服务及旅行代理、代订服务等。2011年，香港旅游业增加值850亿港元，占本地生产总值的4.5%，就业人数23.35万人，占整体就业人数的6.5%。受惠于“个人游”政策的推广和扩大，内地访港旅客人数高速增长，入境旅游成为香港旅游业收入的主要来源，2011年增加值709亿港元，占旅游业增加值的83.4%。

专业及工商业支援服务包括专业服务和工商业支援服务。其中，专业服务包括法律、会计、核数、建筑及工程、技术测试及分析、科学研究及发展、管理及管理顾问、资讯科技、广告服务等；工商业支援服务指为本地经济体系内其他公司提供的服务，包括贸易融资和货物保险等。2011年，专业及工商业支援服务增加值2359亿港元，占本地生产总值的12.4%，就业人数46.94万人，占总就业人数的13.1%。

2011年，香港上述四个主要行业合共增加值11131亿港元，占本地生产总值的58.5%，就业人数170.36万人，占整体就业人数的47.5%。

貳 / 两地经济交流情况

香港回归祖国以来，中央始终从保持香港长期繁荣稳定和国家发展大局出发，推动内地与香港深化经济交流合作。当前，两地经济呈现优势互补、加快融合、共同发展的良好态势。

（一）国家支持政策

香港回归以来，中央持续出台一系列重大政策措施，明确了两地经济交流合作的战略定位、发展方向和实施路径，同时也为香港长期繁荣稳定建立了重要的制度基础。

1、把香港发展纳入国家发展的战略蓝图。中央政府在制定国家发展规划时，始终把香港作为国家发展的重要组成部分。“九五”、“十五”和“十一五”规划均提出要维护香港长期繁荣稳定。“十二五”规划更首次将港澳单独成章，进一步明确港澳在国家发展中的战略定位，支持香港巩固和提升国际金融、贸易、航运中心地位，深化内地与港澳经济合作。

2、支持香港应对金融危机和突发事件的冲击。1997 年亚洲金融危机时，中央政府坚持人民币不贬值，支持特区政府入市干预，为香港战胜金融危机提供坚强后盾。2003 年“非典”疫情爆发后，中央政府通过签署 CEPA、开放内地居民赴港“个人游”等政策措施，为香港经济注入“强心剂”。2008 年国际金融危机发生后，中央政府又推出 7 方面 14 项政策措施，全力支持特区应对危机。

3、CEPA 开创两地经济合作新模式。2003 年，中央政府与香港特区政府签署《内地与香港关于建立更紧密经贸关系的安排》（CEPA），开创了一个国家内部两个不同关税区之间的自由贸易安排，并连续签署 9 个补充协议，出台内地对港产品全面零关税、对港开放 48 个服务贸易领域以及实施 338 项开放措施等一系列政策。目前，CEPA 已成为内地签署的开放程度最高的自由贸易协议，对于提升香港经济优势发挥了举足轻重的作用。

4、支持粤港两地开展区域合作。2009 年，国家发改委发布《珠江三角洲地区改革发展规划纲要》，提出粤港澳三方联手打造亚太地区最具活力和国际竞争力世界城市群的战略构想，明确了推进重大基础设施对接、加强产业合作，共建优质生活圈、创新合作方式等合作方向。2010 年，广东省政府与香港特区政府签署《粤港合作框架协议》，丰富和细化合作内容，为香港进一步密切与珠三角地区合作，加快融入内地，更好地分享国家经济发展成果提供了制度保障。

5、出台多项挺港措施，支持特区政府发展经济、改善民生。2011 年 8 月，李克强副总理访港时宣布了支持香港经济社会发展的 36 条政策措施，涵盖经贸、金融、民生和社会事业、旅游及粤港合作等多个领域，确定了“十二五”末内地对香港基本实现服务贸易自由化。在 2012 年“七一”前夕胡锦涛主席访港之际，中央有关部门再次出台六个方面数十条挺港措施。

（二）两地合作成果

在中央政府大力支持下，两地经济交流合作领域不断扩展、层次不断提升、成果不断丰富。

1、贸易往来更加紧密。内地是香港最大的贸易伙伴，香港是内地第四大贸易伙伴、第三大出口市场以及最大的转口贸易平台。2012 年，香港与内地进出口额 3414.9 亿美元，比 1997 年增长 5.7 倍。

2、双向投资日趋活跃。一是香港是内地最大的外商直接投资来源地。截至 2012 年底，内地累计批准港资项目 34.9 万个，实际利用港资 5922.7 亿美元，占全国累计利用外资总额的 46.3%；2012 年当年内地批准港资项目 12604 个，实际利用港资 655.6 亿美元，比 1997 年分别增长 50% 和 2.2 倍，占全国实际利用外资的 58.7%。其中，内地东部地区是港商投资主要集中

地，约占利用港资总额的 80%。制造业和房地产是港资投向的主要行业，分别约占港资总额 45% 和 20%。二是内地也把香港作为实施“走出去”战略、开展境外投资的主要目的地。截至 2012 年底，内地对港非金融类直接投资累计 1931.6 亿美元，占内地对外非金融类直接投资总额的 51.6%。其中，2012 年内地对港非金融类直接投资 403.2 亿美元，占当年内地对外非金融类直接投资总额的 52.2%。

3、金融合作循序渐进。一是内地企业来港上市，成为推动香港股市发展的重要力量。国家有关部门一直支持内地企业来港上市，开通 H 股上市通道，推动大型国有银行及企业来港融资。截至 2012 年底，在港上市内地企业 721 家（H 股 176 家，红筹股 108 家，非 H 股内地民营企业 437 家），占香港上市公司总数的 46.6%；内地企业总市值 12.6 万亿港元，占整体市值的 57.4%，比 1997 年提高 40.6 个百分点。回归以来，内地企业在港累计融资 3.4 万亿港元。二是人民币业务从无到有，推动香港成为境外最大的人民币离岸市场。2004 年以来，国务院先后出台支持香港银行开办个人人民币存款、跨境贸易人民币结算、内地金融机构和企业来港发行人民币债券以及签署并扩大人民币与港币互换等一系列推动人民币国际化的政策措施，推动香港人民币业务蓬勃发展。截至 2012 年底，香港人民币存款、存款证分别为 6030 亿元和 1173 亿元，按年增长 2.5% 和 63%；人民币贷款 790 亿元，按年增长 157%；经香港处理的跨境贸易人民币结算金额达 2.63 万亿元，同比增长 37%，占全国总量的 90%；在香港发行的人民币债券累计约 3 千亿元。

4、粤港合作再上台阶。粤港两地经贸合作、跨境基础设施合作、重点区域合作、社会民生等领域合作成效显著。一是经贸联系更加密切。2012 年粤港进出口总额 2277.9 亿美元，比 1997 年增长 5.7 倍；截至 2012 年底，广东累计吸收香港直接投资 1846.9 亿美元，占该省实际利用外资总额的 64.3%。二是跨境基础设施建设稳步推进。深圳湾口岸建成通车，港珠澳大桥与广深港高铁香港段将于 2015 年通车，使香港加快融入国家交通网络，两地往来将更加便利。三是重点合作区政策加紧落实。横琴、前海和南沙三大重点合作区政策陆续出台，更好对接港澳经济管理制度，引领对港合作向纵深发展。此外，两地在食品安全、环境保护、医疗卫生等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领域的合作也在全面推进。

5、旅游合作方兴未艾。一是内地与香港互为最重要的客源市场。香港是内地居民境外旅游的最大目的地。2003 年内地居民赴港“个人游”政策实施以来，以“个人游”方式访港的内地居民累计达 10168

万人次。2012 年内地访港旅客达 3491 万人次，比 1997 年增长 13.8 倍，占访港旅客总数的 72%，为香港带来超过 2000 亿港元的直接收益。内地也是香港居民最大的境外旅游市场，2011 年香港居民赴内地人数达 7936 万人次，比 1997 年增长 1.3 倍，约占香港出境旅客总数的 90%。二是内地对港旅游业开放加快推进。在 CEPA 框架下，内地对港旅游业开放措施达 20 多项，涉及开放港资在内地投资管理酒店、设立独（合）资旅行社、香港居民参加内地导游资格考试、邮轮出境旅游线路以及试点港资旅行社经营内地居民境外游等多个领域，对促进两地旅游市场共同繁荣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

（三）内地来港招商推介

香港是内地各省市境外招商的主要平台。2011 年，内蒙、贵州、宁夏、四川、福建、浙江、江西、山东、河北、河南、辽宁、黑龙江、江苏、广东、重庆、陕西、湖北、湖南、海南等 19 个省（区、市）在港举办 26 场省级招商活动，其中 13 场活动由省委书记或省长亲自主持，贵州和海南由书记、省长同时带队来港。另外，还有广州、深圳、福州、青岛、济南、厦门、宁波、郑州、哈尔滨、苏州、南京、海口、上海虹桥、陕西西咸新区等 14 个副省级市（区）在港举办 16 场招商推介活动。全年内地在港活动总计超过 100 场。

2011 年内地来港举办省级招商活动情况表

日期	活动名称	带队领导	主要成果
1 月 19 日	2011 年内蒙古—香港经贸交流活动高层见面会	潘逸阳副主席	会见香港政经界高层。
3 月 25 日	四川—香港金融合作论坛	蒋巨峰省长	四川与中银投资、工银国际、汇丰中国、东亚银行、中银香港等 10 多家金融机构签署合作协议。
3 月 26 日	2011 浙江—香港服务业高端人才招聘会	陈加元副省长	74 家企事业单位与会，推出 1026 个中高层岗位和 31 个科技项目。
3 月 29 日	闽港合作发展推介会	孙春兰书记	签约项目 59 个，项目总投资 86.6 亿美元，合同利用外资 31.8 亿美元。其中，服务业项目 50 个，新兴制造业项目 19 个，华润拟 5 年内在闽投资 1000 亿元。
3 月 29 日至 4 月 1 日	2011 冀港投洽会—河北省“十二五”发展规划及战略重点说明会	杨崇勇副省长	签约项目 106 个，项目总投资 93.8 亿美元，合同利用外资 48 亿美元。
4 月 10 日至 14 日	2011 年内蒙古・香港经贸合作活动周	巴特尔主席	签约合同项目 41 个，项目总投资 317.9 亿美元；另有 6 个贸易合同，金额 2869 万美元，协议项目 49 个，255.2 亿美元。
4 月 24 日至 29 日	辽港经贸合作招商周	陈政高省长	实质性推进项目 190 个。
5 月 4 日至 7 日	贵州（香港）投资贸易活动周	栗战书书记 赵克志省长	签约项目 50 个，项目总投资 133.2 亿美元，合同利用外资 108.6 亿美元。
5 月 9 日至 13 日	2011 香港・山东周鲁港合作洽谈会	姜异康书记	签约项目 72 个，项目总投资 138 亿美元。
5 月 9 日	2011 年河南—香港经贸交流活动高层见面会	史济春副省长	会见香港政经界高层。
5 月 16 日至 20 日	2011 江西（香港）招商活动周	吴新雄省长	签约项目 76 个，项目总投资 86.1 亿美元，合同利用外资 60 亿美元。
5 月 28 日至 6 月 3 日	宁夏（香港）经贸文化旅游活动周	王正伟主席	签约项目 81 个，项目总投资 168 亿美元，合同利用外资 53.8 亿美元。
6 月 7 日至 10 日	2011 黑龙江（香港）活动周暨十大重点产业项目推介会	王宪魁省长	签约项目 51 个，项目总投资 158 亿美元。

日期	活动名称	带队领导	主要成果
6 月 6 日 至 9 日	2011 河南（香港）经贸交流活动—中原经济区投资说明会	郭庚茂省长	签约项目 180 个，项目总投资 224 亿美元，合同利用外资 209.5 亿美元。
7 月 7 日	2011 粤港经济技术贸易合作交流会	招玉芳副省长	签约项目 25 个，项目总投资 20.4 亿美元。
7 月 27 日 至 29 日	苏港现代服务业合作推介会	罗志军书记	双向投资项目 22 个，投资总额超过 90 亿美元。
8 月 11 日	广东省农业推介会	刘昆副省长	参加香港美食展，展示广东优质农产品。
8 月 23 日	粤港合作联席会议第十四次会议	黄华华省长、曾荫权行政长官	粤港共同签署《关于穗港合作推进南沙新区发展意向书》、《粤港应对气候变化合作协议》、《粤港知识产权合作协议》、《关于建立粤港两地跨境电信网络严重故障应急通报机制的合作安排》、《岭南通、八达通联名卡发行合作框架协议》，并宣布试行粤港两地私家车一次性过境试验计划。
8 月 23 日	2011 广东省横琴创新政策说明会暨投资推介会	招玉芳副省长	宣传 7 月中旬国务院批复的关于横琴开发有关政策。
9 月 21 日	2011 重庆 – 香港经贸合作洽谈会	刘学普副市长	签约项目 8 个，项目总投资 1.1 亿美元。
10 月 27 日	陕西香港经贸合作洽谈会	赵正永省长	签约项目 63 个，项目总投资 236 亿美元。
11 月 21 日 至 23 日	2011 鄂港投资说明会	王国生省长	湖北省政府与香港中华总商会签署合作框架协议。
11 月 24 日	川港签约仪式暨川企赴港上市对接会	黄小祥副省长	四川省金融办与港交所签署谅解备忘录，建立川企赴港上市直通车机制。
11 月 25 日 至 12 月 2 日	2011 湖南（香港）CEPA 活动周—湖南承接产业转移（香港）推介会	何报翔副省长	宣传湖南承接产业转移的优势。
12 月 4 日 至 8 日	2011 海南（香港）经贸旅游文化活动周	罗保铭书记 蒋定之省长	签署 17 个重点项目，总投资 60 亿美元。
12 月 7 日	广东省帮扶外经贸转型升级政策宣讲会	招玉芳副省长	向香港商界宣传广东支持外贸企业的转型升级政策。

2012 年北京、黑龙江、新疆、内蒙古、陕西、河北、山东、江西、湖北、湖南、辽宁、四川、重庆、贵州、云南、广西和广东等 17 个省（区、市）先后在港举办 29 场大型省级推介活动，其中 12 场活动由省委书记或省长亲自主持。另外，珠海、深圳、哈尔滨、厦门、昆明、西安和陕西西咸新区等副省级市（区）和省会城市也单独在港举办推介活动。全年内地在港活动总计 100 多场。

2012 年内地来港举办省级招商活动情况表

日期	活动名称	带队领导	主要成果
1 月 5 日	2012 年内蒙古—香港经贸交流活动高层见面会	潘逸阳副主席	重点推介云计算及额尔古纳等项目，筹备 4 月中旬内蒙在港招商。
1 月 9 日	第十七次粤港合作工作会议	林瑞麟政务司长 招玉芳副省长	粤港签署《2012 年重点工作》，涉及区域合作专项规划、CEPA、金融合作、港企转型升级、科技创新、社会民生等六方面 86 项措施。
2 月 10 日	中国（北京）国际服务贸易交易会香港推介会	郭金龙市长	推介首届京交会，邀请香港会计法律、金融保险、设计与市场推广、商贸物流、地产服务等领域的 40 多家企业与会。
3 月 20 日	第七届中部博览会香港推介会	何报翔副省长	宣传推介 5 月在湖南举办第七届中博会有关情况，邀请香港各界组团参会 。
3 月 26 日 至 27 日	2012 黑龙江（香港）经贸合作交流会	王宪魁省长	龙港签署合作项目 39 个，投资总额 1344.1 亿元人民币（约折合 210 亿美元），涉及基础设施、食品医药、旅游度假、城市综合体与矿产新能源等领域。
3 月 28 日	贵州 – 香港投资贸易周前期对接座谈会	蒙启良副省长	筹备 6 月中旬贵州在港招商。
3 月 27 日 至 4 月 1 日	2012 辽宁（香港）服务业招商推介会	陈政高省长	重点推介城市综合体、旅游酒店、工业地产、会展商贸、现代物流、金融等服务业项目。
4 月 10 日 至 14 日	2012 内蒙古 . 香港经贸合作活动周	巴特尔主席	签署合作项目 51 个，投资总额 459.5 亿美元；协议项目 40 个，投资总额 144.3 亿美元。
4 月 16 日 至 19 日	2012 年河北（香港）投资贸易洽谈会	张庆黎书记	签署合作项目 24 个，投资总额 48.9 亿美元，涉及能源、医药、物流与文化等领域。

日期	活动名称	带队领导	主要成果
5 月 9 日	闽港文化产业合作推介洽谈会	省委常委、宣传部长袁荣祥	签署文化产业项目 11 个，投资总额 108 亿元人民币（约折合 17 亿美元）。
5 月 21 日至 22 日	广西北部湾经济区（香港）推介会	蓝天立副主席	签署合作项目 26 个，投资总额 287 亿元人民币（约折合 45 亿美元），涉及电子仪表、化工能源、纺织家具、贸易物流等领域。
6 月 6 日至 10 日	2012 江西（香港）招商引资活动周	鹿心社省长	重点推介鄱阳湖生态经济区、赣南苏区振兴、沿江开发开放、战略性新兴产业以及文化旅游等专题，签署合作项目 90 个，投资总额 91.8 亿美元。
6 月 11 日	贵州省投资贸易活动周	谌贻琴副省长 蒙启良副省长	签署合作项目 82 个，投资总额 165.2 亿美元，涉及文化旅游、现代服务、资源加工、装备制造等领域。
7 月 4 日	粤港旅游业界庆回归合作交流会	招玉芳副省长	广东省旅游局与香港旅游业议会、香港旅游发展局签署粤港旅游合作协议，6 家粤港旅游企业签署业务合作协议。
7 月 5 日	2012 粤港经济技术贸易合作交流会	招玉芳副省长	签署合作项目 190 个，投资总额 70.9 亿美元，合同外资 60.8 亿美元，涉及化工医药、服务外包、电子信息、旅游、物流、基础设施等领域。
7 月 8 日至 11 日	云南—香港经济合作交流活动	李纪恒省长	签署合作项目 101 个，投资总额 2661 亿港元（约折合 340 亿美元），涉及文化旅游、金融、高端制造、临空产业、高科技产业等领域。
7 月 11 日至 14 日	2012 香港山东周	姜大明省长	签署合作项目 267 个，投资总额 238 亿美元，涉及新能源、新材料、医药、海洋开发、文化旅游、金融、商贸物流、基础设施等领域。
7 月 16 日	深圳前海合作区政策宣讲及招商推介会	王荣书记 许勤市长	签约企业 37 家，投资总额 2200 亿元人民币（约折合 340 亿美元）；其中金融类企业 18 家，包括中银、汇丰、东亚等港资银行。

日期	活动名称	带队领导	主要成果
8 月 16 日至 21 日	湖北美食名茶香港推介会	张昌尔副书记	利用香港美食展平台，展示当地优质农产品和知名农业企业。
	云南高原特色农业推介会	孔垂柱副省长	
	贵州美食、茶叶、中医药博览会	禄智明副省长	
	广东省农业推介会	刘昆副省长	
8 月 22 日	粤港共促“双转移”投资推介会	政协副主席汤炳权	向港资企业推介广东产业及劳动力转移的实施情况。
8 月 28 日至 31 日	新疆经贸旅游文化周	铁力瓦尔迪副主席	这是新疆首次赴港举办大型综合推介活动，旨在宣传推介新疆的经济发展、异域风情和民族文化。
10 月 25 日	2012 年深港投资合作交流会	陈彪副市长	深圳市投资推广署与 6 家香港大型跨国公司签订投资合作项目，意向投资总额 113 亿港元。
11 月 5 日至 6 日	京港洽谈会	王安顺市长	文化创意产业首次在京港洽谈会亮相，签订 10 个项目合作协议，协议总金额 22.2 亿元人民币，内容涉及电视剧版权采购、文化创意产业园建设、网络游戏研发制作等 另外，有 35 个投资合作项目在会上签约，签约总额 101 亿美元，约合 636.3 亿元人民币。
11 月 20 日至 24 日	陕粤港澳经济合作周	省委常委、副省长娄勤俭	活动周期间举办了西咸新区、文化旅游、企业投融资、现代服务业等产业合作推介会以及陕西农副特产精品展，共签订合作项目 115 个，总投资 289.7 亿美元，其中合同 103 个，总投资 280 亿美元，协议 12 个，总投资 9.5 亿美元。

叁 / 香港主要招商资源

香港商贸促进机构和商会众多，也是跨国公司地区总部汇聚的主要地区，招商资源非常丰富。借助这些平台开展招商引资工作，将能达到事半功倍的效果。

（一）香港贸发局

香港貿易發展局
Hong Kong Trade Development Council

香港贸易发展局（简称贸发局）是1966年根据香港贸易发展局条例成立的法定机构，其使命是促进香港对外商品和服务贸易，推动香港国际商贸平台建设，吸引全球企业来香港营商。服务对象主要是以香港为基地的贸易商、制造商及服务提供商。

贸发局通过提供贸易展览会、网上商贸平台及产品杂志等各种服务，把全球数以百万计的买家及供货商联系起来。在海外，贸发局支持世界各地的香港商会发展，并组建环球香港商业协会联盟，该联盟覆盖24个国家及地区，涉及32个香港商会，现有会员1万多名，均是与香港有密切联系的中小企业。

贸发局在加强内地与香港经贸合作方面发挥着重要的桥梁作用。近年来，致力于帮助内地企业“走出去”，到海外发展。贸发局利用香港的国际贸易平台优势，在寻找客户和合作伙伴、品牌推广、市场开拓、海外发展、收购兼并、投资银行、法律服务等方面为内地企业提供帮助。据不完全统计，贸发局已与商务部、广东、湖北、福建、青海、大连、中山、东莞、泉州等签订了相关合作协议。

贸发局的最高决策层是理事会，由19位成员组成，包括香港工商界领袖及政府高层官员。理事会负责策划及监督本局的运作和全球推广活动，同时监督香港会议展览中心的营运。

理事会成员包括苏泽光（现任主席）、陈南禄、钟志平、蔡冠深、冯婉眉、林健锋、刘展灏、梁君彦、施荣怀、刘麦嘉轩、苏锦梁、唐庆年、田北俊、黄友嘉、黄伟纶、黄宜弘、吴宗恩、胡定旭、袁文俊。

现任总裁林天福，负责领导贸发局全球办事处的日常运作，并向理事会负责；副总裁方舜文，周启良；助理总裁叶泽恩、黄思慧、叶永朝。贸发局下设40多个办事处，分布在世界各地，其中11个在中国内地。

联系方式

地址	香港湾仔港湾道1号会展广场办公大楼38楼
电话	(852) 1830 668
传真	(852) 2824 0249
电邮	hktdc@hktdc.org
网址	www.hktdc.org

（二）香港本地商会

1、香港中华总商会

香港中華總商會
The Chinese General Chamber of Commerce

香港中华总商会（The Chinese General Chamber of Commerce），成立于1900年，为香港一个非牟利的华商团体，是香港历史最长、最具规模、最有影响力的商会之一，也是香港立法会功能界别商界代表团体之一。目前会员人数超过6000名，其中包括团体会员、公司会员及个人会员，会员业务遍及工商各行业，主要有：制造业、进出口贸易、银行、保险、房地产、建筑、资讯科技、专业服务、交通运输、食品、百货批发零售、饮食服务及旅游业等。

自创立以来，该会致力于推动工商界资讯交流，促进国际沟通和贸易合作。该会与世界各地的华商会联系紧密，与内地商会关系更为密切，在推动内地对外贸易及促进国际对华投资方面扮演重要角色。五十年代初期，该会开始与内地建立联系；1957年开始参加历届“广交会”，并代主办方邀请香港地区华商客户；1982年开办“工商业研讨班”，协助内地经贸管理人员来港实地考察香港经济，共培训内地学员数千人；1993年在港成功主办第二届世界华商大会，来自世界80多个城市的近千名华商代表出席盛会。该会还积极参与社会事务，表达商界意见，在廉政公署、金融管理局、贸易发展局等机构及众多公共和工商团体均有代表，此外，政府各部门与商会也经常保持联络，征询该会对工商政策的意见。

永远荣誉会长：曾宪梓、陈有庆、霍震寰、孙城曾、古胜祥、何世柱、黄宜弘、张永珍、王敏刚、邓焜、胡经昌、林广兆、张成雄、林铭森。现任会长杨钊，副会长方文雄、陈幼男、袁武、李德麟、庄学山、林树哲、卢文端、曾智明。

联系方式

地址	香港中环干诺道中24–25号4字楼（港铁中环站A出口或香港站C出口）
电话	(852) 2525 6385
传真	(852) 2845 2610
电邮	cgcc@cgcc.org.hk
网址	www.cgcc.org.hk

2、香港总商会

香港总商会（The Hong Kong General Chamber of Commerce）成立于1861年，是香港历史最长的商会，传统上是以外资为主的西商会，近年来港资、中资企业会员不断增加。公司会员4000多家，涵盖香港主要外资公司，包括银行、贸易公司、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及服务业公司等。该会是香港立法会功能界别商界代表团体之一。

该会的主要功能是，为全体会员争取权益帮助会员开拓新市场，增进贸易关系，促进商品贸易和服务；提供贸易查询、贸易资料、贸易咨询和服务；透过辖下七个分区办事处签发原产地证和国际临时进口免税特许证。该会每年举办数百场活动，包括联谊交流、研讨会、商贸配对会和访问团等，帮助会员建立商贸联系。商会还与特区政府保持积极沟通，反映商界意见和建议。

现任主席周松岗，副主席彭耀佳，总裁袁莎妮。

联系方式

地址	香港金钟道95号统一中心22楼
电话	(852) 2529 9229
传真	(852) 2527 9843
电邮	chamber@chamber.org.hk
网址	www.chamber.org.hk

3、香港中华厂商联合会

香港中华厂商联合会（The Chinese Manufacturers' Association of Hong Kong）创立于1934年，历史悠久，为香港最大及最具代表性的非牟利工商团体之一，也是立法会功能界别工业界代表团体之一。该会拥有各行各业会员超过3000家，会员涵盖纺织印染及服装业、饮食业、五金业、电子及光学制品业、塑料业、电器业、药物业、珠宝业、玩具业等29个行业。

1938年该会创办香港国际工业出口展销会（简称工展会），至今已举办46届，工展会致力协助港商拓展海内外市场及加强香港与内地和海外业界的交流和合作。2005年该会牵头创立民间团体香港品牌发展局（简称品牌局），推动香港品牌的发展。工展会、品牌局在港均有较高的知名度和认同度。

永远名誉会长倪少杰、朱祖涵、梁钦荣、陈永棋、杨孙西、洪克协、尹德胜、黄友嘉。现任会长施荣怀，副会长陈淑玲、李秀恒、颜吴余英、吴永嘉、徐炳光、杨志雄、徐晋晖、吴清焕、吴宏斌。

联系方式

地址	香港中环干诺道中64–66号厂商会大厦
电话	(852) 25456166
传真	(852) 25414541
电邮	info@cma.org.hk
网址	www.cma.org.hk

4、香港工业总会

香港工业总会（Federation of Hong Kong Industries）成立于1960年，是香港最具代表性的工商社团之一，也是立法会功能界别工业界代表团体之一。现有3000家公司会员，下属20多个协会、工商业小组，会员遍布化工、医药、钟表、皮革制品、运输、珠宝、电子、建筑材料、纺织、制衣、电器、印刷、塑胶、服务业、食品、玩具、能源等领域。

该会在香港工商界特别是制造业界具有重要地位和影响，长期以来致力于服务香港制造业，为香港工业发展献计献策。该会是经过立法程序成立的法定机构，受政府津贴，但不隶属政府，可请求政府补助经费、提供资料，并就各种影响香港工业的事项向政府提供意见。该会在香港工业及科技发展局、贸易发展局、劳工顾问委员会、职业训练局等多个重要政策咨询机构中派有代表。该会还推动成立了香港管理专业协会、香港标准及检定有限公司及香港贸发局等机构。

该会注重与内地建立全方位的商业联系和更紧密的合作，有超过九成的会员在内地特别是珠江三角洲地区投资建厂。2001年4月，该会与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香港总商会、香港中华厂商联合会、香港中华总商会，在北京召开内地香港商会联席会第一次会议并签署协议，正式建立内地与香港商会组织间的联席对话机制，成为内地与香港商界开展民间交流的重要渠道。

名誉会长钟士元、唐翔千、丁鹤寿、钱果丰、罗仲荣、梁君彦、丁午寿、陈镇仁。现任主席钟志平，副主席刘展灏、李惠民、郑文聪、林宣武、郭振华。

联系方式

地址	九龙长沙湾长裕街 8 号亿京广场 31 楼
电话	(852) 2732 3188
传真	(852) 2721 3494
电邮	fhki@fhki.org.hk
网址	www.industryhk.org

5、香港中国企业协会

香港中国企业协会成立于 1991 年 3 月 8 日，是以香港中资企业为主的非牟利性社团组织。该会目前拥有近 1000 家会员公司，其中包括众多大型国有或国有控股企业、各省市企业以及民营企业，会员企业经营业务涉及银行、证券、保险、投资、运输、仓储、进出口贸易、旅游、建筑、房地产、制造业、广告、印刷、出版、咨询、酒店、饮食服务等行业。

经过多年发展，香港中资企业已经发展成为中国境外规模最大、发展最快的企业群体，总资产超过 10 万亿港元。中资企业在香港资本市场的影响力日益扩大。截至 2012 年，内地来港上市公司 721 家，占香港上市公司总数的 46.6%，市值占港交所总市值的 57.4%。香港中资企业在银行、保险、建筑、旅游、出版等领域占有一定的份额，并承担了香港冷冻鲜活食品及饮用水的主要供应。

名誉会长王滨、和广北、唐双宁、傅育宁、张学武、滕一龙，顾问林广兆。现任会长宋林，副会长王东、孔庆平、宋曙光、胡政、高迎欣、黄小峰、张良、张逢春、冯洪章、臧秋涛。现任总裁冯洪章，副总裁朱莉、朱华。

联系方式

地址	香港湾仔港湾道 25 号海港中心 2104–6 室
电话	(852) 2827 2831
传真	(852) 2827 2606
电邮	info@hkcea.com
网址	www.hkcea.com

6、中小型专业商协会

除综合性的大商会之外，香港还有众多专业性的中小商会，他们对本行业的发展情况更为了解，对市场变化更为敏感，也是招商引资工作中不可忽略的重要资源。

主要中小商会名录

商会名称	电话	传真
香港中小企业经贸促进会	24233800	24231110
香港电镀业商会	27768283	27883137
香港中小企业促进发展协会	34225381	28360527
香港中小企业国际交流协会	28511638	28511484
香港中小型企业总商会	23259189	23293749
香港电器制造业协会	27886119	27885543
香港电子业商会	27788328	27882200
香港钟表业总会	25233232	28684485
香港金属表面处理学会	81200323	81200325
香港表厂商会	25225238	28106614
香港玩具厂商会	24221209	31880982
香港玩具协会	22870138	28736115
香港珠宝玉石厂商会	25430543	28150164
港九新界贩商社团联合会	25744779	25748796
港九新界冰鲜禽畜零售商会	25447369	25434260
香港螺丝业协会	31880240	35862765
香港青年工业家协会	24241511	24251357
香港青年联会	25989385	25989767
香港制衣业总商会	22633221	29957308
香港中华出入口商会	25448474	25814979
香港制衣同业协进会	29592250	29592257
香港货运物流业协会	27963121	27963719

商会名称	电话	传真
香港纺织商会	21731811	24261315
香港餐饮联业协会	31814411	31814505
香港合成皮革暨金属物料供货商商会	31880426	21945082
香港线路板协会	21555099	21559099
香港物流协会	27779656	34212477
香港活家禽批发商商会	31465788	31465782
九龙总商会	25452107	25434669
香港展览会议业协会	25163398	28115957
香港董事学会	28098130	29155322
香港纺织业联会	23052893	23052493
国际中小企联合商会	29649928	29649982
香港零售管理协会	28668311	28668380
香港建造商会	25724414	25727104
香港家私装饰厂商总会	25752755	27213494
香港经贸商会	27236223	27226705
香港中小企业发展促进会	26352700	23113351
香港毛皮业协会	23674646	27390799
香港羊毛化纤针织业厂商会	23682091	23691720
香港菁英会	28213391	28662008
香港汽车零部件工业协会	27885457	27885543

（三）各国驻港商会

香港作为亚太地区的经济贸易中心，吸引许多外国企业进驻，经过多年发展，各国企业成立了各自商会组织，联络本国在港会员企业，提供各种服务。香港的外国企业商会是联系在港外国企业的一个重要平台。

主要外国企业商会名录

商会名称	主要负责人	地址和联系方式
香港美国商会 American Chamber of Commerce in Hong Kong	主席：Mr James Sun, 总裁：Dr Richard R. Vuylsteke, 行政助理： Ms Peggy Chan, Executive Assistant (email: pchan@amcham.org.hk)	香港中环夏壳道 12 号美国银行大厦 1904 室 （Room 1904, Bank of America Tower，12 Harcourt Road，Central, Hong Kong） Tel:2530–6912 www.amcham.org.hk
澳洲香港澳门商会 Australian Chamber of Commerce in Hong Kong & Macau	主席：Mr Andrew Steadson, 总裁：Kirsty Boazman 总经理：Ms Joanne Yuen 政务助理：Cathy Leung (email: austcham@austcham.com.hk)	香港中环惠灵顿街 39 号六基大厦 3 楼 （3/F, Lucky Building，39 Wellington Stree，Central, Hong Kong） Tel:2522–5054　Fax:2877–0860 www.austcham.com.hk
奥地利香港商会 Austrian Chamber of Commerce	主席：Mr Wilhelm Brauner (email: chairman@austrocham.com) Andrea Lackner	香港中环 GPO Box 8031, （GPO Box 8031，Central, Hong Kong） Tel.:3105–0152　Fax:3105–9925 www.austrian–association.com.hk
香港巴林商业联会 Hong Kong Bahrain Business Association	主席： Dr Y C Chow, GBS, LLD (Hon), 秘书长：Mr Ivan Tam (email: elsa_yeung@bahrainconsulate.org.hk)	香港九龙尖沙咀漆咸路 45 号其士大厦 15 楼 （15/F, Chevalier House 45 Chatham Road Tsimshatsui, Kowloon） Tel:3171–1199　Fax:2368–2399 www.bahrainconsulate.org.hk
比利时 – 卢森堡香港商会 Belgium–Luxembourg Chamber of Commerce in Hong Kong	主席：Mr Jean–Paul Cuvelier, Chairman (8 Nov 12) 政务助理：Natalie Stern (email: natalie.stern@blcchk.org)	香港北角渣华路 321 号柯达大厦 2 期 1 楼 4 室 Unit 4, 1/F Kodak House II 321 Java Road North Point, Hong Kong Tel: 3115–7709x18　Fax: 2866–3535 www.blcchk.org

商会名称	主要负责人	地址和联系方式
英国香港商会 British Chamber of Commerce in Hong Kong	主席：Mr Nicholas Sallnow–Smith, 执行董事：Mr Christopher 行政助理：Hammerbeck (email: Jessie@britcham.com)	香港湾仔轩尼斯路 288 号英皇集团中心 1201 室 Rm 1201, Emperor Group Centre 288 Hennessy Road Wanchai, Hong Kong Tel:2824–2211 Fax:2824–1333 www.britcham.com
加拿大香港商会 Canadian Chamber of Commerce in Hong Kong	会长：Mr Robert Cook 活动及推广部经理：Cherie Tong,	香港中环荷里活道 32 号 Suite 1301, Kinwick Centre 32 Hollywood Road Central, Hong Kong Tel: 2110 – 8711 Fax:2110–8701 www.cancham.org
丹麦香港商会 Danish Chamber of Commerce, Hong Kong	主席：Mr Frank Jensen, Chairman 办公室经理：Jette Buhelt Frank, Office Manager (email: dcc@dcc.hk)	香港中环海港政府大楼邮局 PO Box25835 PO Box 25835 Harbour Building Post Office Central, Hong Kong Tel:2851–3007 Fax:2850–6633 www.dcc.hk
荷兰香港商会 Dutch Chamber of Commerce in Hong Kong	主席：Mr Robert Scholten, Chairman 总经理：Ms Jacqueline Baud, General Manager (email: jacqueline@dutchchamber.hk) 办公室经理：Ms Helen Yong, Office Manager (email: helen@dutchchamber.hk)	香港皇后大道中 2 号长江中心 5702 室 Suite 5702, 57/F, Cheung Kong Center 2 Queen’s Road Central Hong Kong Tel:2815–2801 Fax:2815–2173 www.dba.com.hk
欧洲香港商会 European Chamber of Commerce in Hong Kong	主席：Mr Paul Brough, Chairman Mr 副主席：Jens–Erik Olsen, Vice Chairman 项目总监：Talida Goean, Project Director (email: talida.goean@eurocham.com.hk) 政务助理：Ms Pandora Sze, Executive Assistant (email:pandora.sze@eurocham.com.hk)	香港花园路邮局 PO Box 21182 PO Box 21182 Garden Road Post Office Hong Kong Tel:2763–6236 Fax:2763–6279 www.eurocham.com.hk

商会名称	主要负责人	地址和联系方式
芬兰香港商会 Finnish Chamber of Commerce, Hong Kong	主席：Mr Arto Mäkelä, Chairman 副主席：Mr Joakim Heino, Vice Chairman 总经理：Ms Nina Pahlman, General Manager (email: info@finncham.com.hk)	香港尖沙咀么地道 62 号永安广场 1010 室 Unit 1010, 10/F, Wing On Plaza 62 Mody Road Tsim Sha Tsui Hong Kong Tel:2121–1302/ 9071–6414 Fax:2525–0420 www.finncham.com.hk
法国香港商会 French Chamber of Commerce, Hong Kong	会长：Mr Nicolas Borit, President 执行理事：Ms Orianne Chenain, Executive Director (email: gm@fccihk.com) 委员会经理：Ms Catherine Pielawa–ko, Committees Manager (email: committees@fccihk.com)	香港中环安庆台 1 号安庆大厦 21 楼 21/F On Hing Building 1 On Hing Terrace Central, Hong Kong Tel: 2294–7708 Fax:2524–1428 www.fccihk.com
德国工商业协会（香港、华南、越南） German Industry and Commerce – Hong Kong, South China, Vietnam	主席兼总裁：Mr Ekkehard Goetting, Chairman & CEO 执行理事：Ms Anne Thiesen, Executive Director (email: thiesen.anne@hongkong.ahk.de) 联系人：Ms Venus Mo (email: mo.venus@hongkong.ahk.de)	香港皇后大道 89 号力宝中心 1 座 3601 室 Room 3601, Tower One, Lippo Centre 89 Queensway Hong Kong Tel:2532–1233 Tel:2526–5481 Fax:2810–6093 www.hongkong.ahk.de/
印度香港商会 Indian Chamber of Commerce in Hong Kong	主席：Mr Raj Sital, Chairman (6 Nov 12) 执行理事：Mr V Santha Ram, Executive Director (email: secgen@icchk.org.hk) Contact: Ms Lanny Leung	香港云咸街 69 号贺善尼大厦 2 楼 2/F, Hoseinee House 69 Wyndham Street Hong Kong Tel:2523–3877 Fax:2845–0300 www.icchk.org.hk
香港国际商会 International Chamber of Commerce – Hong Kong, China	主席：Mr J P Lee, Chairman (email: lghkprpl@lippo–hongkong.com) 联系人：Ms Christy Li, Manager – Services (email: publn@icchkcbc.org)	香港上环永乐街 93–103 号树福商大厦 2 楼 201 室 Room 201, 2/F, New Victory House，93 – 103 Wing Lok Street，Sheung Wan, Hong Kong Tel:2973–0006 Fax:2869–0360 www.icchkcbc.org
爱尔兰香港商会 Irish Chamber of Commerce in Hong Kong	主席：Mr Kevin Kitching, Chairman 副主席：Mr Enwright deSales, Vice Chairman (email: info@irishchamber.hk)	香港信箱 GPO Box 9246 GPO Box 9246, Hong Kong Tel: 8170 1454 www.irishchamber.hk/index.html

商会名称	主要负责人	地址和联系方式
以色列香港商会 Israeli Chamber of Commerce in Hong Kong	主席：Mr Rafael Aharoni, Chairman 秘书：Eliza (email: rafaelco@netvigator.com)	香港半山区罗便臣道 70 号犹太社区中心 the Jewish Community Centre，One Robinson Place，70 Robinson Road, Mid–Levels, Hong Kong Tel: 2312–1111　Fax: 2311–6999
意大利香港商会 Italian Chamber of Commerce in Hong Kong	会长：Mr Fabio De Rosa, President 副会长：Ms Susan Lavender, Vice President 总经理：Mr Manuele Bosetti, General Manager (email: mbosetti@icc.org.hk)	香港皇后大道中 168 号 19 楼 19/F，168 Queen’s Road Central, Hong Kong Tel:2521–8837　Fax:2537–4764 www.icc.org.hk
香港日本工商业商会 HK Japanese Chamber of Commerce & Industry	会长：Mr Hirotaka Yoneda, Pesident 秘书长：Mr Masakazu Yagyu, Secretary General (email: jpcham@hkjcci.com.hk)	香港铜锣湾怡和街 68 号 18 楼 18/F, 68 Yee Wo Street Causeway Bay, Hong Kong Tel:2577–6129　Fax:2577–0525 www.hkjcci.com.hk
韩国香港商会 Korean Chamber of Commerce in Hong Kong	主席：Mr Shin Hong–Woo, Chairman (8 Nov 12) 秘书长：Mr Yoon Bong Hee, Secretary General 联系人：Jenny (email: info@kochamhk.org)	香港德辅道中 262 号一洲大厦 16 楼 16/F Yat Chau Building 262 Des Voeux Road Central, Hong Kong Tel:2544–1713　Fax:2851–0437 www.kochamhk.org
新西兰香港商会 New Zealand Chamber of Commerce in Hong Kong	会长：Mr David Whitwam, President 联系人：Cecilia Cao, Executive Officer (email: exec.officer@nzcchk.com)	九龙佐敦弥敦道 337–339 号颂月大厦 3 楼 B 室 Suite 3B, Level 3 Harvest Moon House，337–339 Nathan Road Jordan, Kowloon Tel:2536–4469　Fax:2810–9068 www.nzcchk.com
挪威香港商会 Norwegian Chamber of Commerce, Hong Kong	主席：Dr Derek Anthony, Chairman (email: info@mditalent.com) 执行秘书：Mr Sidney Wong, Executive Secretary (email: info@ncchk.org.hk)	香港干诺道中 168–200 号信德中心西座 1510–1512 室 Rooms 1510–1512, West Tower, Shun Tak Centre, 168–200 Connaught Road, Central, Hong Kong Tel: 2546 9881　Fax:3003 6506 www.ncchk.org.hk

商会名称	主要负责人	地址和联系方式
新加坡（香港）商会 Singapore Chamber of Commerce (Hong Kong)	主席：Mr Robert Ng, Chairman 执行理事 Mr Vincent Chow, Honorary Executive Director (email: director@scchk.com.hk) Sylvia Chan, Secretary to ED (email: scc@scchk.com.hk)	香港湾仔轩尼诗道 8–12 号中港大厦 23 楼 23/F, China Hong Kong Tower, 8–12 Hennessy Road, Wanchai, Hong Kong Tel:2838–3733　Fax:2838–3390 www.scchk.com.hk
西班牙香港商会 Spanish Chamber of Commerce in Hong Kong	会长：Mr Jose Martino, President 秘书长：Mr Borja Sanchez, Secretary General 行政经理：Mrs Mary Lee, Administration Manager email: marylee@spanish–chamber.com.hk	香港湾仔卢押道 18 号海德中心 7 楼 B–C 室 Unit B–C, 7/F One Capital Place, 18 Luard Road, Wanchai, Hong Kong Tel:2763–6236　Fax:2763–6279 www.spanish–chamber.com.hk
瑞典香港商会 Swedish Chamber of Commerce in Hong Kong	主席 Mr Ulf Ohrling, Chairman 总经理：Ms Eva Karlberg, General Manager (email: eva.karlberg@swedcham.com.hk)) 市场经理：Ms Johanna Ahlgren, Marketing Manager (email: johannas@pacific.net.hk)	香港湾仔告士打道 56 号东亚银行港湾中心 2503 室 Room 2503, 25/F Bank of East Asia Harbour View Ctr 56 Gloucester Road Road Wanchai, Hong Kong Tel:2525–0349/ 9776–3400　Fax:2537–1843 www.swedcham.com.hk
瑞士香港商会 Swiss Chamber of Commerce in Hong Kong	总裁：Miss Susanne Sahli, President 秘书长：Ms Irene Lo, Secretary General (email: admin@swisschamhk.org)	香港邮箱 GPO box 9501 GPO Box 9501，Hong Kong Tel:2524–0590　Fax:2522–6956 www.swisschamhk.org
香港 – 泰国商务理事会 Hong Kong–Thailand Business Council	主席：Mr Bernard Charnwut Chan, JP – Chairman (8 Nov 12) (email: hktbc@afh.hk) 董事：Mr Tom V Chatjaval, Director (email: Irene@tvcmgmt.com) 董事：Mr Horst Geicke, Director	香港德辅道中 19 号环球大厦 16 楼 16/F, Worldwide House, 19 Des Voeux Road, Central, Hong Kong Tel:3606–9066　Fax: 2869 16091 www.hk–thai.com

（四）跨国公司

香港是跨国公司开展亚太业务的主要基地，跨国公司地区总部和办事处云集。据香港特区政府统计，香港汇聚了 1300 多家跨国公司地区总部和 2500 多家跨国公司地区办事处，大部分世界 500 强企业均有驻港机构。内地各省市可加强与跨国公司驻港机构的联系，寻求合作机会，利用香港搭建面向全球跨国企业的招商平台。

1、香港跨国公司地区总部主要来源地

香港跨国公司地区总部主要来自于美国、日本和欧洲。2012 年，在香港设立跨国公司地区总部数量最多的国家分别是美国、日本和英国，分别设立地区总部 333 家、219 家和 122 家，占比分别是 24.4%、16.0% 和 8.9%。（详见下表）

排名	国家（地区）	1999 年	2006 年	2012 年（占比 %）
1	美国	205	295	333(24.4%)
2	日本	114	212	219(16.0%)
3	英国	82	114	122(8.9%)
4	中国内地	69	112	106(7.8%)
5	德国	55	76	86(6.3%)
6	法国	36	55	62(4.5%)
7	荷兰	32	48	51(3.7%)
8	新加坡	20	44	42 (3.1%)
9	瑞士	32	42	41(3.0%)
10	台湾	28	28	31(2.3%)

2、香港跨国公司地区办事处主要来源地

香港跨国公司地区办事处主要来自于美国、日本和欧洲。2012 年，在香港设立跨国公司地区总部数量最多的国家分别是美国、日本和英国，分别设立地区办事处 536 家、456 家和 210 家，占比分别是 21.3%、18.1% 和 8.3%。（详见下表）

排名	国家（地区）	1999 年	2006 年	2012 年（占比 %）
1	美国	278	–	536（21.3%）
2	日本	368	591	456（18.1%）
3	英国	124	223	210（8.3%）
4	台湾	97	149	180（7.2%）
5	中国内地	136	156	152（6.0%）
6	德国	76	136	130（5.2%）
7	法国	74	117	114（4.5%）
8	新加坡	21	106	93（3.7%）
9	瑞士	50	68	75（3.0%）
10	荷兰	48	47	74 (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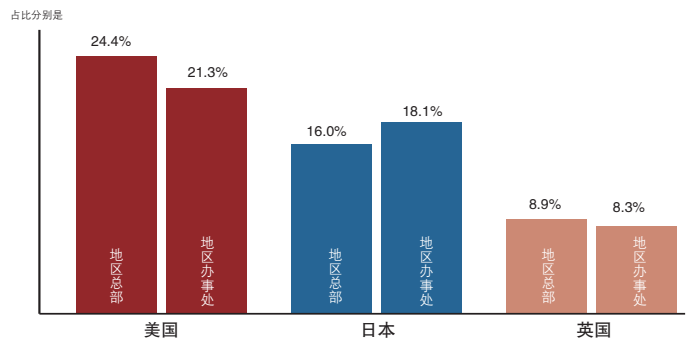

3、香港跨国公司主要从事行业

跨国公司在香港主要从事进出口贸易、批发及零售，专业、商用及教育服务业，以及金融及银行业等商业活动，分别占整体的 50.0%、18.4% 和 12.1%。（详见附表）

行业	1999 年	2006 年	2012 年（占比 %）
进出口贸易、批发及零售业	444	643	684（50.0%）
专业、商用及教育服务业	166	270	252（18.4%）
金融及银行业	107	93	166（12.1%）
制造业	75	91	29（2.1%）
运输、仓库及速递服务业	57	115	121（8.9%）
地产业	23	12	20（1.5%）
保险业	16	19	25（1.8%）
电讯业	8	20	23 (1.7%)
食肆及酒店业	6	13	11（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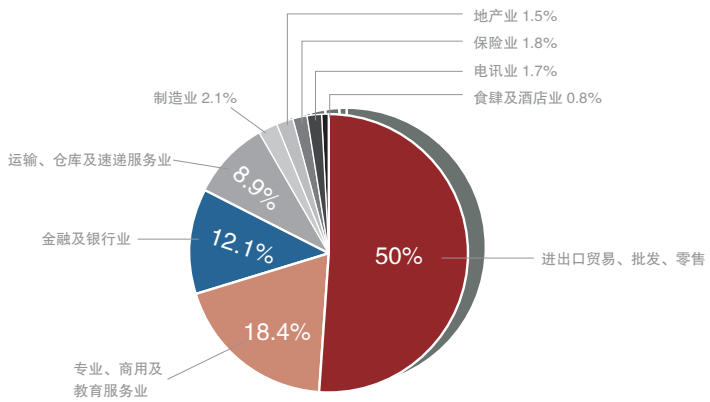

有代表性的世界 500 强企业驻港机构名录

总部企业名称	地区	在港机构名称	主营业务	联系方式和地址
AIA Group 友邦保险集团	美国	美国友邦保险有限公司	保险	16/F, AIA Central 1 Connaught Rd. Central , Hong Kong Tel:28321800 Fax:28341753 nereid–wn.lai@aia.com
DBS Group 星展银行	新加坡	星展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持牌银行	香港皇后大道中 99 号中环中心 11 楼 Tel:36680808 Fax:21678222 enquiry.hk@dbs.com
General Electric 通用电气	美国	美国通用电气集团（香港）有限公司（VGE）	基础设施	香港铜锣湾希慎道 33 号利园 18 楼 Tel:21006800 Fax:21006733 foster.lee@ge.com
Royal Dutch Shell 皇家荷兰壳牌集团	荷兰	壳牌（中国）有限公司	石油 天然气	35/F Two Landmark East, 100 How Ming St, Kwun Tong Kln, Hong Kong Tel:25067000 Fax:25061029 hkea@shell.com
Citigroup 花旗银行	美国	花旗银行	银行	香港中环花园道 3 号花旗银行大厦 30 楼 Tel:21429789 Fax:28776860 kathy.hm.cheung@citi.com
Wal–Mart Stores 沃尔玛	美国	沃尔玛	零售	Rm 2801–02 28/F ,Windsor Hse, New York Life Twr, 311 Gloucester Rd Causeway Bay, Hong Kong Tel:39668926
Nestl é 雀巢	瑞士	雀巢香港有限公司	食品、酒类和烟草	G/F 18 Wang Lok St Yuen Long Indl Est Yuen Long,New Territories Hong Kong Tel:27979811 Fax:28586427 yim.lam@hk.nestle.com
Procter & Gamble 宝洁	美国	香港宝洁有限公司	家用及个人消费品	香港湾仔港湾道 6–8 号瑞安中心六楼 Tel:25829333 Fax:28024267 wong.su@pg.com,Jiang.xi@pg.com

总部企业名称	地区	在港机构名称	主营业务	联系方式和地址
Hewlett–Packard 惠普	美国	香港惠普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硬件及设备	19/F Cityplaza One, 1111 King'S Rd Tai Koo Shing, Hong Kong 香港中环德辅道中 112–114 号顺安商业大厦 14 楼 Tel:35593111 hkhp@cwzr.com
Société Générale 法国兴业银行	法国	法国兴业银行亚洲有限公司	银行	38/F Three Pacific Place 1 Queen'S Rd E Admiralty, Hong Kong Tel:21665600
Microsoft 微软	美国	微软香港有限公司	软件和服务	13/F, Cyberport 2 100 Cyberport Rd. , Hong Kong Tel:23889600 Fax:25602217 pyeung@microsoft.com
Toyota Motor 丰田汽车	日本	丰田通商 (香港) 有限公司	耐用消费品	Rm 2702 27/F Admiralty Ctr Blk I 18 Harcourt Rd Admiralty, Hong Kong Tel:36671193 Fax:25295839
Deutsche Bank 德意志银行	德国	德意志银行	银行	52/F Int'L Commerce Ctr 1 Austin Rd W Tsim Sha Tsui,Kowloon HK Tel:22038888 Fax:22037300
Sumitomo Mitsui Financial 三井住友金融集团	日本	三井住友金融和租赁 (香港) 有限公司	银行	Rm 913 9/F Miramar Twr 132 Nathan Rd Tsim Sha Tsui,Kln Hong Kong Tel:25234155
Boeing 波音	美国	波音香港有限公司	宇航国防	香港大屿山 东辉路 12 号 中航大厦 3 楼 302 室 Tel:22360700 Fax:22360770
Google 谷歌	美国	谷歌香港有限公司	软件和服务	香港九龙湾宏开道 8 号其士商业中心 17 楼 Tel:39235400 Fax:23102610 info@asiapac.com.hk
State Bank of India Group 印度国家银行	印度	印度国家银行	银行	15/F Central Twr 28 Queen'S Rd C Central District,Hk Hong Kong Tel:25233166

总部企业名称	地区	在港机构名称	主营业务	联系方式和地址
Dell 戴尔	美国	戴尔香港有限公司	技术硬件及设备	Rm 1001 10/F Stanhope Hse 734 – 738 King'S Rd Quarry Bay,Hong Kong Tel:25080500
Hon Hai Precision Ind 鸿海精密	中国台湾	富士康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技术硬件及设备	8f Peninsula Tower / 538 Castle Peak Rd. Cheung Sha Wan Kowloon New Territories, Hong Kong Tel:26724588 Fax:21420077
Sony 索尼	日本	Sony 香港有限公司	电器	Rm 3301 33/F, Tower 1, The Gateway, Harbour City,Kowloon, Hong Kong 香港九龙海港城港威大厦第一座 33 楼 3301 室 Tel:29091111 Fax:29092222
General Motors 通用汽车	美国	通用汽车海外公司	汽车	Rm 819, Tower B New Mandarin Plaza, Tsim Sha Tsui East ,Hong Kong Tel:28464500 Fax:28401192

（五）驻港外国代表机构

香港是各国官方开展国际交流合作的重要平台，驻港代表机构众多。截至 2012 年 10 月，驻港外国代表机构共包括 58 间总领事馆，64 间领事馆和 5 间官方认可代表机构。各地可在外交部驻港公署的指导下，与驻港领事馆建立商务联系，搭建商贸信息和客商推介交流平台。

香港主要总领馆名录

国家	地址及联系电话	电邮及网址
美国总领馆	花园道 26 号 电话：2523 9011　传真：2845 1598	hongkong.usconsulate.gov
巴西总领馆	港湾道 30 号新鸿基中心 2014–21 室 电话：2525 7004　传真：2877 2813	www.brazil.org.hk
加拿大总领馆	康乐广场 8 号交易广场一期 11–14 楼 电话：3719 4700	hkong@international.gc.ca www.hongkong.gc.ca
法国总领馆	夏悫道 18 号海富中心第二座 26 楼 电话：3752 9900　传真：3752 9901	hongkong@missioneco.org www.consulfrance–hongkong.org
德国总领馆	金钟道 95 号统一中心 21 楼 电话：2105 8788, 2105 8777 传真：2865 2033	info@hong.diplo.de www.hongkong.diplo.de
俄罗斯总领馆	港湾道 30 号新鸿基中心 21 楼 2106–2123 室 电话：2877 7188　传真：2877 7166	russia@hknet.com www.russia.com.hk
英国总领馆	法院道一号 电话：2901 3000　传真：2901 3040	information@bcg.org.hk commercial@bcg.org.hk http://ukinhongkong.fco.gov.uk
印度总领馆	金钟金钟道 95 号统一中心 16 楼 A, B 及 D 室 电话：3970 9900　传真：2866 4124	commerce@cgihk.gov.in www.cgihk.gov.in
日本总领馆	香港中环康乐广场 8 号交易广场 第一座 46 至 47 楼 电话：2522 1184　传真：2868 0156	www.hk.emb–japan.go.jp
韩国总领馆	夏悫道 16 号远东金融中心 5 至 6 楼 电话：2529 4141　传真：2861 3699	info@korea.org.hk hkg.mofat.go.kr
新加坡总领馆	夏悫道 18 号海富中心一座 9 楼 901 室 电话：2527 2212　传真：2861 3595	singcg_hkg@sgmfa.gov.sg www.mfa.gov.sg/hongkong
阿联酋总领馆	湾仔告士打道 38 号美国万通大厦 2205–6 室 电话：2866 1823　传真：2866 1690	cg@uaehk.com
澳大利亚总领馆	湾仔港湾道 25 号海港中心 23 至 24 楼 电话：2588 5300　传真：2827 4145	enquiries.hongkong@dfat.gov.au www.hongkong.china.embassy.gov.au
新西兰总领馆	湾仔港湾道 18 号中环广场 6501 室 电话：2526 7898　传真：2877 0739	hongkong@nzte.govt.nz www.nzembassy.com/hong–kong
南非总领馆	湾仔港湾道 23 号鹰君中心 27 楼 2706 – 2710 室 电话：2577 3279　传真：2577 4532	satrade@dtihk.org.hk
埃及总领馆	铜锣湾告士打道 255 至 257 号信和广场 22 楼 1 室 电话：2827 0668　传真：2827 2100	consulate.hongkong@mfa.gov.eg

（六）特区政府有关机构

1、投资贸易相关机构

a、商务及经济发展局

香港特别行政區政府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决策局之一，由工商及旅游科、通讯及科技科和政府资讯科技总监办公室组成，主要负责香港对外商贸关系、促进外来投资、保护知识产权、支持工商业发展、旅游、保障消费者权益、促进竞争、资讯科技、电讯、广播、电影、创意产业、促进创新和科技进步等方面的政策制定。该局下辖投资推广署、知识产权署、工业贸易署、香港天文台、香港邮政、创新科技署、电影、报刊及物品管理办事处、香港电台、通讯事务管理局办公室及驻海外的香港经济贸易办事处等十个部门。

联系方式：

工商及旅游科

地址：香港添马添美道 2 号政府总部西翼 23 楼
电话：(852) 3655 5170
传真：(852) 2840 1621
电邮：citbenq@cedb.gov.hk

通讯及科技科

地址：香港添马添美道 2 号政府总部西翼 21 楼
电话：(852) 3655 5595
传真：(852) 2827 6646
电邮：ctbenq@cedb.gov.hk

政府资讯科技总监办公室

地址：香港湾仔港湾道 12 号湾仔政府大楼 15 楼
电话：(852) 2582 4520
传真：(852) 2802 4549
电邮：enquiry@ogcio.gov.hk

HONG KONG 香港

b、投资推广署

InvestHK
The Government of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投资推广署隶属商务及经济发展局，致力推广香港的营商优势，引进和鼓励符合香港经济及发展战略的投资。该署从业务筹划、开业以至业务扩张等各个阶段为内地及海外企业免费提供专业意见和支持服务。

地址：香港中环红棉路 8 号东昌大厦 25 楼
电话：(852) 3107 1000
传真：(852) 3107 9007
网址：www.InvestHK.gov.hk
电邮：enq@InvestHK.gov.hk

c、工业贸易署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
工业贸易署

工业贸易署隶属商务及经济发展局，负责处理香港的国际通商关系、推行贸易政策和协议、为工业界和中小型企业提供一般支持服务等。《内地与香港关于建立更紧密经贸关系的安排》（CEPA）有关事项均由该署负责。

地址：香港九龙旺角弥敦道 700 号工业贸易署大楼
电话：(852) 2392 2922
网址：www.tid.gov.hk
电邮：enquiry@tid.gov.hk

d、创新科技署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
創新科技署

创新科技署隶属商务及经济发展局，负责制定和推行政府的政策、计划及措施，推动科技创新与科技进步，致力于引领香港成为知识为本、创新驱动、科技领先的经济体。

地址：香港添马添美道 2 号政府总部西翼 21 楼
电话：(852) 3655 5856
传真：(852) 2730 4633
电邮：enquiry@itc.gov.hk

e、香港生产力促进局

HKPC
All-round Productivity Partner
全方位企業伙伴

成立于 1967 年，是香港法定的工业支持机构。该局致力于协助制造业及服务业有效利用资源，发展高附加值产品和服务，提升国际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该局提供的服务涵盖生产科技、信息科技、环境科技及管理系统等。

地址：香港九龙达之路 78 号生产力大楼
电话：(852) 2788 5678
传真：(852) 2788 5900

网址：www.hkpc.org
电邮：hkpcenq@hkpc.org

f、公司注册处

香港特别行政區政府
公司註冊處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财经事务及库务局辖下的部门，专责为公司注册、公司法定登记资料查询等提供服务。

地址：香港金钟道 66 号金钟道政府合署高座 14 楼
电话：(852) 2234 9933
传真：(852) 2596 0585
网址：www.cr.gov.hk
电邮：crenq@cr.gov.hk

2、金融相关机构

a、金融管理局

HONG KONG MONETARY AUTHORITY
香港金融管理局

香港金融管理局（简称金管局）成立于 1993 年 4 月 1 日，由外汇基金管理局与银行业监理处合并而成，是香港政府架构中负责维持货币及银行体系稳定的机构，向财政司司长负责。金管局职能由《外汇基金条例》和《银行业条例》规定，主要为：在联系汇率制度的架构内维持港币汇率稳定；维护金融体系的稳定与健全；维持与发展香港的金融基建，巩固香港的国际金融中心地位；管理外汇基金等。

地址：香港中环金融街 8 号国际金融中心 2 期 55 楼
电话：(852) 2878 8196
传真：(852) 2878 8197
电邮：hkma@hkma.gov.hk
网址：www.hkma.gov.hk

b、香港证监会

SECURITIES AND FUTURES COMMISSION
证券及期货事務監察委員會
SFC
證監會

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简称香港证监会）是根据《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条例》成立的独立于政府架构外的法定机构，负责执行证券期货市场法例，监管证券期货市场运作，促进证券期货市场发展。证监会的法定监管目标是：维持和促进证券期货业的公平性、效率、竞争力、透明度及秩序；提高公众对证券期货业运作及功能的了解；保障金融产品投资者合法权益；尽量减少证券期货业的失当及犯罪行为；降低证券期货业系统性风险；协助财政司司长维持香港金融市场稳定。

地址：香港中环干诺道中 8 号遮打大厦 8 楼
电话：(852) 2840 9222
传真：(852) 2521 7836
网址：www.sfc.hk

c、香港交易所

HKEx
香港交易所

香港交易所是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期货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的控股公司。随着证券及期货两家交易所的股份化并与有关结算公司合并，香港交易所于 2000 年 6 月上市。香港交易所由管理层和董事局成员直接管理。香港交易所的董事局是其最高决策机关，就主要的策略性及运作事宜制订相关政策。2009 至 2011 年，香港交易所首次公开招股集资额连续三年居全球第一。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香港交易所上市公司数目为 1547 家，市价总值 21.95 万亿港元；其他上市品种还包括股本认购权证、衍生权证、牛熊证、信托基金、债券等。

地址：香港中环港景街一号国际金融中心一期 12 楼
电话：(852) 2522 1122
传真：(852) 2295 3106
电邮：info@hkex.com.hk

3、旅游相关机构

a、旅游事务署

香港特别行政區政府
旅游事务署

旅游事务署隶属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工商及旅游科，由旅游事务专员掌管。该署负责制定和推行旅游业发展政策和措施，统筹与业界的联系，推动旅游业发展。

地址：香港添马添美道 2 号政府总部西翼 22 楼
电话：(852) 2810 2770
传真：(852) 2121 1468
网址：http://www.tourism.gov.hk
电邮：tcenq@cedb.gov.hk

b、旅游发展局

HONG KONG TOURISM BOARD
香港旅遊發展局

香港旅游发展局（简称旅发局）成立于 2001 年 4 月 1 日，前身是香港旅游协会，主要职责是与旅游事务署、旅游业界等紧密合作，在全球宣传和推广香港，推动香港旅游业发展，巩固香港作为世界级

旅游目的地的地位，扩大旅游对香港经济和社会发展的贡献。旅发局提倡不断改善旅游设施，积极提升旅客在港旅游体验，并就旅游相关事宜定期向政府和其他有关机构提出意见和建议。

地址：香港北角威非路道 18 号万国宝通中心 9 楼至 11 楼
电话：(852) 2807 6543
传真：(852) 2806 0303
网址：www.DiscoverHongKong.com

c、旅游业议会

香港旅遊業議會

香港旅游业议会成立于 1978 年，宗旨是保障旅行社和旅客权益。根据《旅行代理商条例》授权，该会与旅游事务署辖下的旅行代理商注册处以双层监管方式管理香港经营旅行代理商业务的旅行社、领队及导游的发牌事务。

地址：香港北角英皇道 250 号北角城中心 1706–09 室
电话：(852) 2807 1199
传真：(852) 2510 9907
网址：www.tichk.org
电邮：office@tichk.org

4、政制及内地事务局

香港特别行政區政府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决策局之一，该局的主要职能是：统筹及促进香港与内地更密切的联系和合作，促进香港和内地之间地区性项目的合作；统筹特区政府驻北京办事处、驻广东、上海和成都经济贸易办事处的运作；确保香港特区的对外事务按照《基本法》处理、符合特区利益；统筹特区政府与台湾在港机构的联系；负责相关政制事务、选举事宜等。粤港合作联席会议、深港合作联席会议等内地地方政府与香港制度性的区域合作安排均由该局负责。

地址：香港添马添美道 2 号政府总部东座 12 楼
电话：(852) 2810 2059
网址：www.cmab.gov.hk
邮址：cmabenq@cmab.gov.hk

肆 / 来港招商引资工作注意事项

近年来，内地来港招商工作水平持续提高，招商活动内容不断丰富，组织能力日益加强，但也存在一些需要进一步改进和完善的地方。例如，招商活动准备仓促，招商重点不突出，项目前期对接不足；过于注重场面和签约数额，忽视对项目的跟进落实等。十八大之后，中央出台“八项规定”，要求改变工作作风，更加务实开展工作，这也为各地在香港举办招商推介活动提出更高要求。因此，建议各省市紧密结合本地产业发展战略，做好招商项目筛选；在开展调研基础上，确定重点对接的香港企业，做好项目前期对接，着力提高引资实效；按照香港实际情况和商业习惯，做好招商活动安排，务实高效办好推介活动。

（一）重视项目前期对接

1、认真筛选项目

项目是招商引资工作的重要载体，只有具备产业优势和开发潜力的项目才能获得客商的青睐。内地各省市的地理位置、自然条件、资源禀赋和经济发展水平不同，产业发展优势和特点也存在差异。建议各省市结合本地优势和发展战略，筛选好招商项目。

2、扎实做好项目对接

可借助香港各商协会平台，有针对性地把项目推荐给相关行业商会，发放给会员企业进行前期对接。也可直接与相关企业联系。根据反馈，锁定一批有投资意向的企业，并派工作小组赴港，与相关企业进行一对一的洽谈。也可邀请客商到内地实地考察投资。根据客商意见，对项目内容和配套政策进行调整，最终促成项目落实。

（二）招商推介活动筹备

1、确定活动时间

尽早规划招商推介活动时间，一般需提前半年以上。可向中联办了解其他省市招商活动时间，避免活动扎堆撞车，影响活动效果。活动时间尽量避开周末和公众节假日。在香港，周末及公众假日是私人时间，除慈善及公益活动外，香港客商一般不参加商务活动。

2、预定活动场地

每年在香港举办的各类展会和商务活动较多，条件较好的活动场地往往比较紧张，应提早做好活动规划，最好提前半年时间联系预定场地。在活动地点选择方面，香港政商界人士多数在港岛地区生活和工作，选取港岛地区的活动场所便于他们出席活动。

主要会议场地

酒店	地址	会场	网站及联络方式
香港会议展览中心	香港湾仔港湾道一号	大 / 中 / 小	http://www.hkcec.com 电话：+852 25828888
君悦酒店	香港湾仔港湾道一号	大 / 中	http://hongkong.grand.hyatt.com 电话：+852 25881234
JW 万豪酒店	香港金钟道 88 号太古广场	大 / 中	http://marriott.com.cn 电话：+852 28108366
港丽酒店	香港金钟道 88 号太古广场	中 / 小	http://www.hilton.com.cn/conradhongkong 电话：+852 25213838
港岛香格里拉酒店	香港中区法院道太古广场	中 / 小	www.shangri-la.com/cn/hongkong/islandshngrila 电话：+852 28773838
四季酒店	香港金融街 8 号	中	http://www.fourseasons.com/zh/hongkong 电话：+852 31968888
万丽海景酒店	香港湾仔港湾道一号	中 / 小	http://marriott.com.cn 电话：+852 28028888
富豪香港酒店	香港铜锣湾怡和街 88 号	中 / 小	http://regalhotel.com 电话：+852 28906633
北角海逸君绰酒店	香港北角油街 23 号	中	http://www.harbourgrand.com/hongkong 电话：+852 21212679
南洋酒店	香港湾仔摩里臣山道 23 号	小	http://www.southpacifichotel.com.hk 电话：+852 25723838
九龙洲际酒店	香港九龙尖沙咀梳士巴利道 18 号	中	http://www.intercontinental.com 电话：+852 27211211
九龙香格里拉	香港九龙尖沙咀么地道 64 号	中	http://www.shangri-la.com/cn/hongkong/kowloonshangrila 电话：+852 27212111
香港丽兹卡尔顿酒店	香港九龙柯士甸道西 1 号	中	http://ritzcarlton.com/zh-cn/properties/hongkong 电话：+852 22632263

3、准备招商材料

招商材料质量直接关系招商活动效果，也代表了地方的形象，建议材料要精致、简洁、直观。

投资环境手册。图文并茂，以图为主，配以简明扼要的文字和重要数据，描述尽量使用平实的语言。客观介绍本地情况和特点，既突出本地优势，也如实介绍不足，后者更蕴含着潜力和商机，客商更为关注。

编好项目手册。挑选最有优势和特色的项目放入手册。重点项目尽量采取一个项目一张纸的活页形式，方便客商挑选。其他项目可做成光盘或 U 盘，方便客商携带。

4、选择承办机构

在香港举办的各类招商活动日益增多，有一批专业中介公司承办公务活动，他们比较了解两地情况，熟悉招商程序，有一定的客商资源。各地可根据自己的实际情况，选择合适的中介公司具体承办活动。

5、邀请嘉宾和客商

香港商务活动遵循提前预约、提早安排的惯例，邀请特区政府部门负责人及商界领袖等重要嘉宾一般提前 1 个月以上，以便嘉宾预留活动时间，确保应邀出席。邀请一般客商参加活动，也需提前 2 个星期发出邀请。邀请信函发出后，安排专人跟进，逐一落实与会嘉宾和客商名单。

6、派先遣组赴港

举办大型招商推介活动需要做好各方面的协调配合工作，派先遣组到港走访有关部门，开展前期沟通和交流，是活动成功举办的基础和保障。一般须提前三个月派出先遣组到港筹备。先遣组的主要工作内容有：

一是与中联办协商活动安排。中联办将会向先遣组介绍近期香港社会经济情况和招商活动注意事项，对活动方案提出具体建议；衔接内地领导来港通关礼遇以及双方领导会晤事宜；安排中联办领导出席有关活动。

二是拜访香港贸发局、各商会和重点企业。主要是向他们介绍活动情况，把招商手册和重点项目资料的电子版提供给商会，请商会转发给会员企业，并协助邀请有意向的会员企业参加招商推介活动；邀请有关机构和商会作为活动协办单位，并邀请负责人出席招商推介活动。

（三）办好招商推介活动

1、活动形式多样化

各地可根据自身实际情况，采取多种形式举办招商活动，以取得良好的推介效果。以下几种活动形式供参考：

综合招商推介会。各省每一两年在港举办具有一定规模的综合性招商推介活动，有助于宣传本地经济发展、介绍产业政策、巩固客商联系。但由于举办综合招商推介会涉及面广，要做好充分的前期对接工作，活动才能取得实效。

座谈会。由内地政府与香港商界领袖及重要客商面对面会谈，给予客商现场提问和交流的机会，可增加双方互动，增强交流效果。

小型专项推介会。结合本地优势和特点，举办特定行业的小型专项推介会，比如服务业、金融、旅游等领域的推介，更能引起业内客商的关注和兴趣。可以结合专项推介会主题及本地的人文风景特点，布置小型展览或安排有代表性的节目表演，活跃现场气氛，增强推介效果。

参加香港专业展会。香港是国际会展中心，每年举办数百场专业展览，其中世界级的展会就有 30 多场，比如珠宝展、灯饰展、电子产品展、食品展等等。可利用展会平台，组织本地企业参展并举办优势产品推介会，将产品推介与展会活动相结合，宣传品牌，开拓市场，寻求合作。

小分队招商。对于重点跟踪的行业和项目，可以小分队形式来港，有针对性地拜会商会和具体企业，双方直接交流，面对面解决问题是行之有效的招商方式。

联合开展海外推广。譬如，部分旅游资源比较丰富的省市，可以和香港旅游发展局等机构合作，联合到海外推广“一程多站”游。

2、把握推介会时间

推介会时间不宜太长。香港客商业务繁忙，除非有实质性的合作和洽谈，不会在一个地方长时间逗留。推介会时间过长，客商一般会提前离场，反而影响活动效果。推介会时间控制在一小时以内比较合适。

活动准时开始。为确保活动准时开始，建议活动主办方领导提前 15 分钟左右抵达贵宾室，非正式会见重要嘉宾；工作人员提前 5 分钟引导其他参会嘉宾进入会场就坐，随后活动主办方领导引领贵宾室的重要嘉宾进入会场。

3、注重礼宾安排

香港中西方文化交汇，既沿袭中华民族的传统礼仪，也遵守西方社会的商务礼仪。招商推介活动要做好礼宾安排，主要有以下几点注意事项：

一是嘉宾迎送。主礼嘉宾及重要嘉宾到场和离场，如能安排好相应人员迎送，更能体现出主人的热情好客，给客商留下良好印象。但按照香港商务活动习惯，会场一般不安排礼仪小姐，无需摆放鲜花。

二是礼宾次序。根据级别、身份和社会地位等因素安排嘉宾排序。在涉及特

区政府和中央驻港机构官员排位时，可参考以下顺序：全国政协副主席、特首、中联办主任、特区政府三司司长、外交部驻港公署特派员、中联办副主任、全国政协常委、外交部驻港公署副特派员、中联办部门部长、特区政府局长、中联办部门副部长。如有其他排位问题，可与中联办联系，我们将提供参考意见。

三是宴请安排。除传统中式围宴外，建议多采用酒会（冷餐会）、自助餐等形式，既符合香港的商业习惯，又能节约费用和节省时间。如有宴请，还需注意基本的餐桌礼仪。

四是交流得体。与嘉宾交流时避免询问收入、婚否等涉及个人隐私的问题。

4、做好内部活动统筹

各省来港举办招商推介时，下辖各地市往往也同步举办相关活动，各省可加强内部统筹，协调各地市推介重点和活动时间，突出各地市不同的优势和特点，避免活动冲突。

（四）抓好项目跟踪落实

1、做好统计和跟踪工作

招商活动结束后，定期统计签约项目实际资金到位情况和项目进展，跟踪项目完成进度。对于迟迟未能落地的项目，进一步查找原因，采取措施推动项目落地。对于有投资意向的客商，应主动联系对方，适时组织工作小组来港与其沟通，了解他们的需求。或者组织他们回访，到项目现场实地考察。

2、优化投资营商环境

项目落地过程中，还要经过用地批准、注册登记、环评等行政审批程序，涉及部门和环节多。各地方政府部门在符合国家规定的前提下，尽量简化行政审批程序。对于资料齐全，符合要求的项目，可加快审批进度，营造良好的投资营商环境。

（五）注意法律有关问题

内地在港招商引资，因两地文化、制度的差异容易引发一些法律问题。根据以往经验和实际案例，建议注意以下两方面事项：

1、诚信原则

诚信原则是经济活动中形成的基本操守规则，适用于契约的订立、履行和解释，以及所有民事权利的行使和民事义务的履行。香港是严格遵守诚信原则的社会，内地来港招商需以诚信原则为基础，保证招商项目真实、确定，所签订协议的条款符合法律规定，同时，签订协议前严格查核签约双方的主体资格，例如其履约能力、资信状况等。

2、程序规则

严格按程序办事是维护法律和保护权利的重要前提和基础，来港招商活动要严格遵照法律程序，避免重行政手段而忽略法律手续。一是对于内地机构与香港企业在香港所签订的协议以及其他文件，应当办理中国委托公证手续，以保证其在内地的法律效力。二是内地机构在来港招商前、招商签约过程中和招商后的履约过程中，可向法律人士咨询专业意见。如出现争议和纠纷，建议采用调解方式解决，若不能成功，也可选择仲裁方式解决。

中国司法部驻港机构：

中国法律服务（香港）有限公司

地址：香港金钟道 95 号统一中心 32 楼 B2 室
电话：(852) 28279700
传真：(852) 25988715
网址：http://www.chinalegal.com.hk

伍 / 拓展两地合作平台新功能

在内地与香港经济贸易合作进程中，香港一直发挥着重要的引资平台作用。随着近年来内地经济高速发展，对于经济转型升级提出更高要求，单纯的招商引资已经不能满足新形势下两地合作的需要。建议内地各省市在做好招商引资的同时，还要充分利用来港推介的契机，创新工作内容，拓展两地交流合作的新领域。

（一）学习借鉴香港社会管理经验

“十二五”期间，我国工业化、城镇化、市场化持续推进，是各种社会问题与矛盾的多发期，经济社会协调发展任务更加突出。公共交通管理、居民住房保障、食品安全监管、医疗卫生改革与环境资源保护等，既是社会关注焦点，也是民生工作重点，迫切需要内地有关部门进一步提升公共服务水平，摸索出符合我国国情与社会发展规律的政策、规则与做法，为国家现代化提供更好的软件支撑。香港经过百余年的发展，在汲取发达国家发展经验的基础上，形成了具有自身特色，且行之有效的社会管理经验和做法。建议内地各省市充分利用来港招商推介的契机，加强与特区政府有关部门交流，学习借鉴香港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经验。为此，我们选取城市交通、住房保障、医疗卫生、食品安全及环境保护 5 个方面，简要介绍香港的做法和经验，供大家参考。各地还可根据本地情况和实际需要，就香港其他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领域进行了解和学习。

1、城市交通（由特区政府运输及房屋局负责）

注重长远，合理规划。20 世纪 70 年代以来，香港先后做过 3 次交通规划，每次规划要把脉未来 15 年发展，并把交通容量作为市镇开发的首要考量因素。

公交优先，换乘方便。特区政府充分利用财税、价格等措施调控市民出行成本，公交费用远远低于自驾开支。公交枢纽基本以地铁站为中心，辅以巴士接驳，市民仅需倒一次巴士即可换乘地铁；地铁内七成换乘点可实现同一月台换乘。目前，香港约有九成市民选择公交出行，占比为世界第一，极大地缓解了城市交通压力。

地铁建设与地产开发相结合。特区政府赋予港铁公司地铁上盖物业以及沿线土地优先开发权，以土地市场化运作补贴地铁建设与运营，从而加快推动了香港地铁的规模化、网络化经营。

2、住房保障（由特区政府运输及房屋局及其下属房屋署（房屋委员会）负责）

细分资助群体，制订差别化政策。特区政府根据资助家庭收入，划分不同组别，制定公屋、居屋、置安心（前者类似内地的廉租房，后两者类似内地的经济适用房）等针对性政策，尽可能扩大住房保障范围。

管理体系完善，公平配置资源。特区政府房屋委员会 / 房屋署专责公共住房的规划、建设、分配与管理；并建立轮候制度，受资助市民按申请先后轮候获取住房。

规范管理，严格监管。以公屋为例，特区政府制订了严格的惩处与退出条例。对滥用公屋者，除立即退出公屋外，还会受到法律惩处。

3、医疗卫生（由特区政府食物及卫生局和医院管理局负责）

公立医院为主、私立医院为辅的医疗体系。香港医疗体系可基本满足市民多样化的医疗需求，公立医疗体系注重公平，保证所有市民平等享受费用适当的医疗服务，占有 95% 的市场份额；私立医疗体系突出质素与盈利，主要服务于中高收入及购买商业保险人群。

公立医疗体系实行严格的“管办分离”、“医药分离”。香港公立医院由政府出资建设，医院管理局负责管理。为了更好地监督公共医疗市场，医院管理局设置为非政府部门，其决策机构由政府公职人员与专业人士、社区代表等社会人士组成，建立起政府与社会共同监管的运作机制。此外，为了有效控制药品费用，医院管理局全权负责公立医院药品采购，香港公立医院药品费用仅占公共医疗开支的 10%。

政府资源逐步向基层医疗倾斜。特区政府就发展基层医疗规划了诸多长远政策，如培育跨专业医疗团队、加强重大疾病预防以及推进公私医疗机构合作等，还推出医疗券试验计划、启用社区健康中心等鼓励市民采用基层医疗服务的短期措施。

4、食品安全（由特区政府食物环境卫生署及其下属的食品安全中心负责）

高度集权的监管体制。特区政府食物环境卫生署下属的食品安全中心全权负责食品安全工作，其职能涵盖进出口食品准入审批、食品现场监察、食品风险评估及政策制定等各个环节，避免多头监管造成权责不清。

多位一体的监控模式。食品安全中心日常监测采取样本风险分析法，每年采集样本达 9 个 / 千人，与欧美国家水平接近；动态监视全球食品安全信息，发现类似三聚氰氨、日本核辐射污染等事件，立即启动相应的风险评估；针对出现问题或消费者有疑虑的食品，开展专项监察，加大风险管理与执法力度。

全面的食品溯源体系。特区政府规定食品经销商须向食物环境卫生署登记食品信息，并要求在一定时间内保存交易记录，确保监管部门详细掌握食品的生产和销售过程，建立食品供应链溯源及问责机制。

5、环境保护（由特区政府环境保护署负责）

因地制宜的垃圾分类模式。为了减少垃圾填埋量，特区政府于 2004 年推出“家居废物源头分类计划”，鼓励家居废物分类回收。该计划现已覆盖 80% 的香港人口。物业公司作为政府的主要合作伙伴，可根据实际情况和楼宇特点，量身打造适合自己的废物分类和回收模式，定期收集各类固体废弃物，并将所得收益回馈住户。据特区政府统计，香港的家居废物回收率接近 50%。

高度重视公众宣传教育。特区政府把持续面向公众尤其是青少年的宣传教育作为推动环保的重要工作，鼓励学校、社区及团体等与市民贴近的基层单位开展活动，增强公众环保意识。

环保技术应用经验丰富。香港在污水处理、垃圾处理、清洁能源以及环保工程等方面使用大量的国外先进技术，积累了较为成熟的商业运营经验。

两地在社会管理领域的合作案例

案　例	合 作 内 容
粤港合作	广东正按照《粤港合作框架协议》关于“共建粤港优质生活圈”的目标要求，不断开展社会管理尤其是环境治理保护、食品安全检验以及保障性住房等方面的对港合作。 ◆ 根据 2012 年重点工作安排，粤港形成了空气质量管理、区域水质保护、湿地资源保护、海洋环境保育、资源循环利用、检验检疫方法与标准以及食品溯源技术等一系列细化合作措施。 ◆ 深圳借鉴香港经验，将保障性住房与地铁上盖物业结合起来，在 1 号线前海车辆段上盖首批保障性住房，并拟实施住房申请轮候制度。
京港合作	2010 年，第 14 届京港洽谈会首次把城市管理与公共服务列入京港优先合作领域。 ◆ 京港连续几年共办城市交通与智慧城市、住房保障、医疗卫生、食品安全、生活垃圾管理等研讨会，开展经验交流。 ◆ 两地启动一批实质性合作项目，如香港地铁公司获得北京地铁部分线路的运营管理权；两地还在医疗体制改革、食品卫生监管、环境监测、垃圾处理等方面开展具体合作。
沪港合作	2012 年初，沪港经贸合作会议第二次会议首次把医疗卫生与社会服务合作列为重点项目。
甬港合作	近年来，宁波市在甬港合作论坛的机制下，与香港不断加大社会管理领域的合作。 ◆宁波市在近几年举办的甬港合作论坛活动中，均加入了涉及社会管理领域的专题活动，先后与香港合作举办了现代都市建设与发展、教育、文化、医疗卫生等领域的论坛。 ◆目前，宁波市与香港在社会管理方面已经形成一些常态化的合作交流。例如现代都市建设项目推介会、住房保障政策与建设管理研修班、公共卫生体系建设和传染病防控香港培训班等活动。

特区政府社会管理相关部门

（一）运输及房屋局

香港特别行政區政府
運輸及房屋局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的决策局之一，主要职责：制定香港航空、航运、陆路及水上等对外对内交通和物流发展的政策事宜；制定房屋政策和推行房屋发展事宜。港珠澳大桥、广深港高速铁路等跨境基础设施建设均由该局负责统筹。

地址：香港添马添美道 2 号政府总部东翼 20 至 22 楼
电话：(852) 3509 7199
传真：(852) 2868 4643
网址：www.thb.gov.hk
电邮：enquiry@thb.gov.hk

（二）劳工及福利相关机构

1、劳工及福利局

香港特别行政區政府
勞工及福利局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的决策局之一，专责扶贫、劳工、人力及福利政策。

地址：香港添马添美道 2 号政府总部西翼 10 楼
电话：(852) 2810 2300
传真：(852) 2523 1973
网址：www.lwb.gov.hk
电邮：enquiry@lwb.gov.hk

2、社会福利署

香港特别行政區政府
社会福利署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劳工及福利局辖下的部门，专责管理社会福利等事务。

地址：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 213 号胡忠大厦 9 楼
电话：(852) 2343 2255
传真：(852) 2838 0114
网址：www.swd.gov.hk
电邮：swdenq@swd.gov.hk

（三）食物及卫生管理相关机构

1、食物及卫生局

香港特别行政區政府
食物及衛生局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的决策局之一，专责处理食物安全、环境卫生及健康事宜。

地址：香港添马添美道 2 号政府总部东翼 18 楼
电话：(852) 3509 8765
传真：(852) 2541 3352
网址：www.fhb.gov.hk
电邮：enquiry@fhb.gov.hk

2、卫生署

香港特别行政區政府
衛生署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食物及卫生局辖下的部门，是特区政府的卫生事务顾问，也是执行特区政府健康护理政策和法定职责的部门。

地址：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 213 号胡忠大厦 21 楼
电话：(852) 2961 8989 或 (852) 2961 8991
传真：(852) 2836 0071
网址：www.dh.gov.hk
电邮：enquiries@dh.gov.hk

3、食物安全中心

香港特别行政區政府
食物安全中心

食物安全中心隶属于特区政府食物及卫生局的食物环境卫生署。其主要职责是通过政府、食物业界和消费者三方面合作，确保香港出售的食物安全和适宜食用。

地址：香港金钟道六十六号政府合署 43 楼
电话：(852)2868 0000
电邮：enquiries@fedhk.gov.hk
网址：www.cfs.gov.hk

（四）民政事务局

香港特别行政區政府
民政事务局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的决策局之一，专责香港的康乐、文化、地方行政等事务。

地址：香港添马添美道 2 号政府总部西翼 12 楼民政事务局
电话：(852) 3509 8095
传真：(852) 2591 6002
网址：www.hab.gov.hk
电邮：hab@hab.gov.hk

（五）环境保护相关机构

1、环境局

香港特别行政區政府
環境局

环境局是香港特区政府的一个决策局，负责香港所有环境保护、可持续发展及能源等相关的政策。

网址：www.enb.gov.hk

环境保护事宜：

地址：香港湾仔告士打道 5 号税务大楼 33 楼
电话：(852) 2838 3111
电邮：enquiry@epd.gov.hk

能源事宜：

地址：香港添马添美道 2 号政府总部东翼 15 楼环境局
电话：(852) 3509 8639
电邮：enquiry@enb.gov.hk

可持续发展事宜：

地址：香港湾仔告士打道 5 号税务大楼 46 楼
电话：(852) 3150 8168
电邮：enquiry@epd.gov.hk

2、环境保护署

环境保护署是香港特区政府环境局辖下的部门，专责主管环境保护政策。环保署的职责包括构思环境保护、自然保育等政策，执行环保法例，监察环境质素，为多类废物提供收集、转运、处理和处置设施，就城市规划及新政策对环境的影响提供意见，处理污染投诉和事件，提高市民的环保意识，以及鼓励市民支持环保工作。环保署业务范围涵盖：空气、环境评估及规划、环境保育、噪音、废物及水质等 6 方面。

地址：香港添马添美道 2 号政府总部东翼 15–16 楼
电话：(852)2838 3111
电邮：enquiry@epd.gov.hk
网址：www.epd.gov.hk

（二）推动两地企业联合“走出去”

次贷危机以后，中国企业紧抓机遇，加快“走出去”步伐。2011 年，我国对外非金融类直接投资达 600.7 亿美元，排名全球第 5 位，仅次于美日法德，但对外直接投资的整体存量仅为美国的 7%、法国的 20%，居全球第 17 位，与我国综合国力存在较大差距。同时，我国企业在“走出去”过程中，还面临不熟悉投资地法律政策、

市场环境，以及缺乏商业信息、跨国运营经验等诸多困难。据商务部统计，过去 20 年，内地企业约 70% 的海外收购不成功。为进一步加快推动我国企业“走出去”，李克强副总理 2011 年 8 月访港时提出，“充分发挥香港在金融、法律、会计及投资咨询等方面的优势，鼓励两地企业共同开拓国际市场”。

目前，国家有关部门正在抓紧落实两地企业联合“走出去”的政策措施。商务部与香港贸发局就推动两地企业联合“走出去”开展合作，双方拟共同搜集、发布海外商业信息以及组织两地企业考察国外市场；此前，广东、浙江及河北等省已与香港贸发局组织两地企业赴美国、德国等地考察项目。建议内地省市商务主管部门主动配合国家战略，与香港贸发局、香港各大商会、各中介服务机构加强联系，组织内地企业与香港企业开展合作，更好地推动两地企业联合开拓国际市场。

香港专业服务业优势

香港贯通中西，拥有大批既有国际视野又熟悉国内运作的专业人才，是国际知名的“一站式”专业服务中心。

◆ 法律服务方面，约有 8000 名法律专才，771 家本地律师行和 72 家海外律师行，其中不少是处理并购交易的顶尖法律顾问机构。

◆ 会计服务方面，注册机构 4100 多家，雇员约 2.6 万人，全部通晓国际会计准则。

◆ 咨询服务方面，专业咨询机构 4500 多家，雇员约 2.3 万人，世界主要咨询公司在港大多设有分支机构。

（三）支持内地企业来港上市

香港一直是内地企业境外上市的首选地，截至 2012 年底，内地在港上市公司 721 家，占香港上市公司总数的 46.6%；市价总值 12.6 万亿港元，占香港上市公司总市值的 57.4%。“十二五”是我国经济转型的关键期，国家将培育和发展七大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快推进产业升级；同时，将进

一步放开民间资本投资领域，激发私营经济活力，都需要进一步发挥资本市场的作用，推动企业发展和产业升级。

当前，地方政府都非常重视当地企业上市工作，多个省市已就企业来港上市与香港有关机构开展务实合作。北京、河北、黑龙江、四川、广西、江苏、内蒙及山东等地与香港交易所联合举办多场企业上市对接会；北京中关村还与香港交易所建立了高新技术企业赴港上市合作机制。建议内地省市有关部门继续利用好香港资本市场的优势，培育壮大本地企业实力，推动产业升级，服务国家经济转型。

内地企业在港上市优势

主要优势	具体内容
政策支持	资本市场建设是香港国际金融中心的重要组成部分，一直得到中央政府的大力支持。 ◆早在 1993 年，中央政府就开启 H 股来港上市通道，积极支持香港资本市场发展，有力提升了香港国际金融中心地位。 ◆ 2011 年 8 月，李克强副总理访港时提出，“继续支持内地企业到香港上市”，不断巩固提升香港国际金融中心地位。
市场规范	◆香港资本市场与国际接轨，监管严格，有助于上市公司完善内部治理，提升竞争实力。 ◆在香港这一国际性的资本市场上市，也是面向国际的宣传推广，有助于上市公司提升知名度。 当前，一大批内地企业利用在港上市，实现了跨越式发展，成长为各自领域的领军企业。
融资便利	◆企业在港上市，程序明确，操作规范，加之监管机构独立透明、廉洁高效，专业机构素质较高、业务扎实，一般 6 至 12 个月即可完成上市，这意味着企业有了明确的上市预期，可以更好把握上市时机。 ◆企业上市后，进行再融资或运用股票作为并购工具，通常仅需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无需额外的行政审批。

（四）在 CEPA 框架下加大与香港服务业合作

香港服务业增加值占本地生产总值比重在九成以上，服务业发展成熟，管理经验丰富、人才众多。CEPA 及其补充协议的签署开启了内地与香港服务业合作的大门。截至 2012 年 6 月，内地在 CEPA 框架下对香港开放的服务贸易领域共有 48 个，优惠措施累计 338 项，按照世界贸易组织服务贸易分类标准，内地对香港服务贸易开放的部门已达 149 个，占其 160 个类别的 93.1%。

建议有条件的内地省市加大在 CEPA 框架下与香港服务业合作的力度，学习先进管理经验，提升本地服务业发展水平。目前，商务部已确定了两批落实内地与港、澳《关于建立更紧密经贸关系的安排》（CEPA）示范城市。第一批为：上海浦东新区，重庆北部新区，广东佛山市与珠海市；第二批为：广东广州市、深圳市、东莞市，江苏南京市、苏州市，山东济南市、青岛市，广西南宁市，新疆乌鲁木齐市。上述 13 个城市将在会展、医疗、旅游、教育等领域与港澳开展先行先试合作。2012 年 5 月 28 日，北京市举办首届中国（北京）国际服务贸易交易会，香港贸发局组团参展。

CEPA 框架下内地对港开放服务业领域

开放领域

会计、信息技术、房地产及建筑、广告、保险、证券及期货、航空运输、人才中介机构、与管理咨询相关的服务、视听、职业介绍所、老人社会服务、银行、法律、体育、建筑物清洁、物流、仓储、计算机及其相关服务、管理咨询、电信、会议及展览、市场调研、旅游、文娱、医疗及牙医、商标代理、分销、专利代理、笔译和口译、环境、摄影、运输（包括道路货运、客运服务及海运服务）、货代、印刷、个体工商户、公共事业、与采矿相关服务、与科学技术相关的咨询服务、研究和开发服务、铁路运输服务、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技术检验分析与货物检验、专业设计、跨学科的研究与实验开发、与制造业有关的服务、图书馆和博物馆等文化服务、教育服务

开放内容

根据不同行业的特点，分别提前 1 至 3 年实施我国对世贸组织的开放承诺；对香港的投资企业取消或放宽股权限制；降低注册资本、资质条件等门槛；放宽地域和经营范围的限制；允许香港会计、律师、医生等专业人士参加内地专业考试取得执业资格等。

港铁路线图 MTR system map

www.mtr.com.h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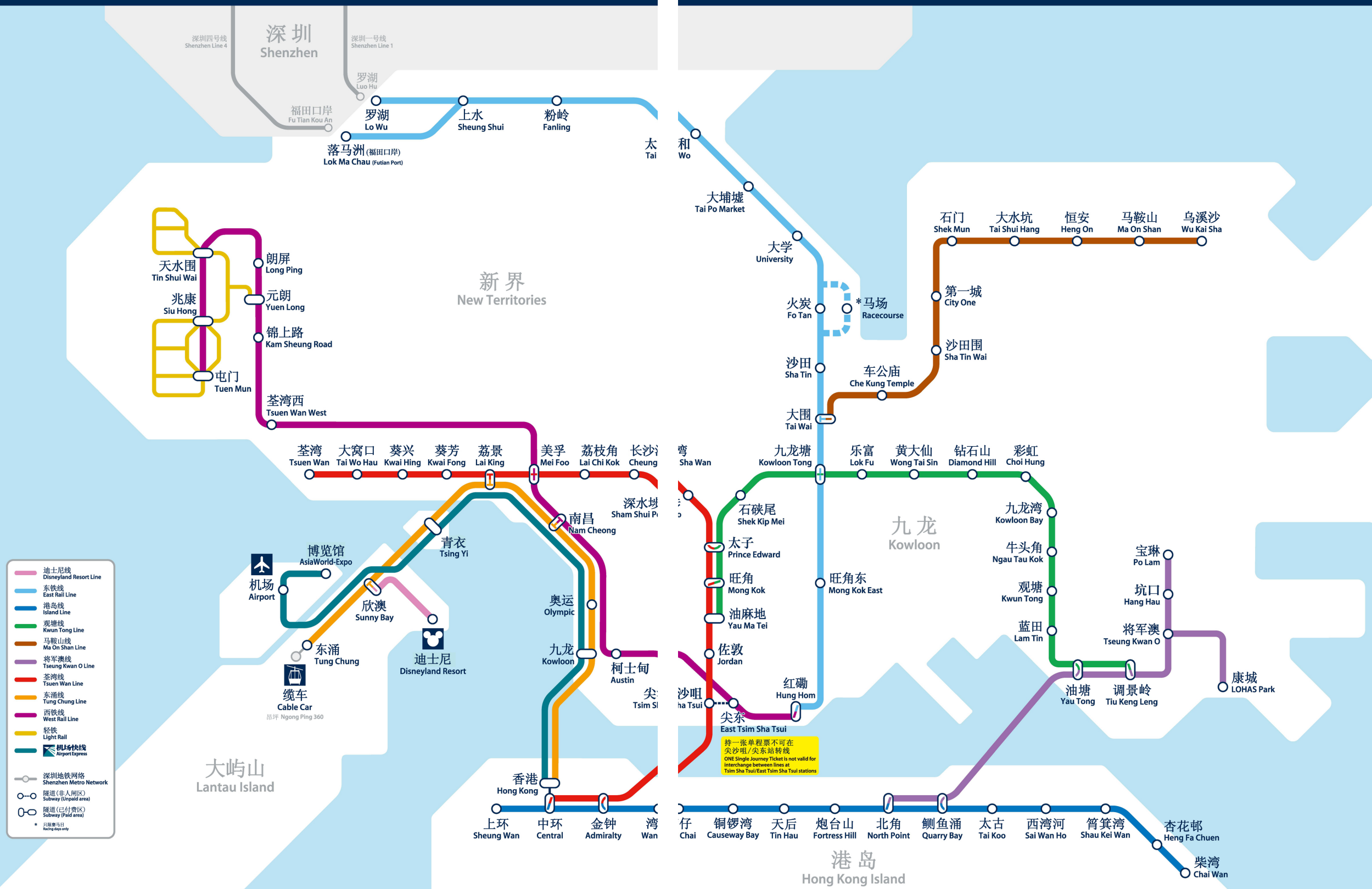

廣東省深圳市
珠江口
深圳灣
(后海灣)
蛇口
深圳
文錦渡
羅湖
落馬洲
古洞
石湖墟
上水
Sheung Shui
蓮塘尾
粉嶺
Fanling
和合石
新田
米埔
米埔自然護理區
尖鼻咀
錦綉花園
牛潭尾
新圍村
流浮山
天水圍
橫洲
坑口村
新圍
屏山
元朗
Yuen Long
凹頭
錦田
厦村
洪水橋
十八鄉
上白泥
下白泥
稔灣
藍地
大棠
河背
雞公嶺
林村郊野公園
八鄉
大刀屆
北大刀屆
觀音徑
石崗
甲龍
大帽山
957
大帽山郊野公園
川龍
大欖郊野公園
屯門
Tuen Mun
龍鼓灘
青山
583
龍鼓洲
龍鼓水道
踏石角
望后石
掃管笏
大欖涌
清快塘
上花山
深井
荃灣
Tsuen Wan
青龍頭
龍珠島
沙洲及龍鼓洲海岸公園
伶仃洋
馬灣
青衣
葵涌
大小磨刀洲
青洲仔
陰澳
香港迪士尼樂園
昂船洲
赤鱲角
香港國際機場
機場鐵路
大嶼
愉景灣
大白灣
沙螺灣
東涌
馬灣涌
平洲
交椅洲
青洲
西營盤
大水坑
梅窩
銀礦灣
大澳
大嶼山
Lantau Island
離島
Islands
周公島
喜靈洲
芝麻灣半島
芝麻灣
北大嶼郊野公園
昂坪
鳳凰山
934
大東山
南大嶼郊野公園
貝澳
長沙
塘福
塘福廟灣
石壁水塘
石壁
大浪灣
分流
二澳新村
萬丈布
北長洲海峽
長洲
東灣
西博寮海峽
榕樹灣
榕樹灣
索罟灣
下尾灣
南丫島
石鼓洲
大嶼海峽
小鴉洲
索罟群島
大鴉洲
香港地形圖
蓮麻坑
沙頭角
榕樹凹
吉澳洲
對面洲
平洲
麻雀嶺
沙頭角海
荔枝窩
吉澳海
印洲塘海岸公園
大鵬灣
打鼓嶺
北區
鹿頸
三椏村
印洲塘
蛾眉洲
往灣洲
軍地
龜頭嶺
486
烏蛟騰
三椏涌
黃竹角海
黃竹角咀
赤洲
八仙嶺郊野公園
黃嶺
639
八仙嶺
船灣郊野公園
船灣淡水湖
九龍坑山
康樂園
船灣
赤門海峽
Tolo Channel
海下灣海岸公園
大灘海峽
塔門洲
大埔
Tai Po
鹽田仔
馬屎洲
白沙頭洲
荔枝莊
担柴山
海下
蛋家灣
吐露港
Tolo Harbour
深涌
大灘
石屋山
大埔滘
烏溪沙
西澳
榕樹澳
468
蚺蛇尖
新界
New Territories
大埔滘自然護理區
草山
馬料水
馬鞍山
Ma On Shan
702
企嶺下老圍
西貢西郊野公園
赤徑
大浪
西貢東郊野公園
大浪灣
火炭
大水坑
馬鞍山郊野公園
大環
北潭涌
西灣
沙田
Sha Tin
小瀝源
大圍
西貢
大網仔
針山
水牛山
大頭洲
橋咀洲
橋咀郊野公園
萬宜水庫
浪茄
獅子山郊野公園
獅子山
大老山
蠔涌
焦坑特別地區
滘西洲
糧船灣洲
糧船灣海
金山郊野公園
九龍水塘
牽架山
九龍塘
新蒲崗
飛鵝山
602
牛尾海
Port Shelter
大埔仔
吊鐘洲
伙頭墳洲
橫洲
深水埗
石硤尾
牛頭角
井欄樹
牛尾洲
九龍
Kowloon
啟德
將軍澳
Tseung Kwan O
沙塘口山
火石洲
旺角
土瓜灣
油麻地
紅磡
觀塘
坑口
孟公屋
尖沙咀
調景嶺
釣魚翁
大坳門
將軍澳
油塘
維多利亞港
北角
銅鑼灣
將軍澳
鯉魚門
筲箕灣
佛堂洲
清水灣郊野公園
清水灣
中環
灣仔
香港島
Hong Kong Island
柏架山
柴灣
火廟灣
果洲群島
香港仔郊野公園
大潭郊野公園
香港仔
黃竹坑
歌連臣山
東龍洲
鴨脷洲
海洋公園
紫羅蘭山
大浪灣
藍塘海峽
深水灣
孖崗山
淺水灣
石澳郊野公園
石澳
大潭灣
春坎灣
赤柱灣
赤柱
鶴咀山
南海
螺洲
蒲台群島
宋崗
橫瀾島
蒲台島

后 记

《内地来港招商引资参考手册》在编辑过程中，得到了京泰实业、津联集团、华鲁集团、宁兴集团、燕山公司、骊山公司等多家内地驻港联系公司的大力支持。他们根据多年在港从事招商引资工作的经验，为手册内容提供了许多宝贵的修改意见。中国法律服务（香港）有限公司也就招商引资活动中应注意的法律问题提出了意见和建议。中华书局（香港）有限公司承担了《手册》的印刷工作，为《手册》设计了精美的版式。感谢上述公司为此付出的辛勤劳动，也感谢他们一直以来对两地经济交流合作及中联办经济部工作的支持！